

普通股股票代碼

2916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〇五年五月十二日刊印

公司網址：<http://www.munsin.com.tw>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 郭建隆
職 稱： 管理部協理
電 話： (02)2299-7755
電子郵件信箱： munsin@ms7.hinet.net

代理發言人： 陳永昌
職 稱： 總務處經理
電 話： (02)2299-7755
電子郵件信箱： munsin@ms7.hinet.net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權六路十八號(新北產業園區)
總公司電話：(02)2299-7755
台中分公司地址：台中市忠明路424號7樓之1
台中分公司電話：(04)2201-1051
高雄分公司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190號9樓之3
高雄分公司電話：(07)269-5841
高雄工廠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新都路11號
高雄工廠電話：(07)813-80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 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電 話： (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 江忠儀、楊柳鋒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
網 址： <http://www.kpmg.com.tw>
電 話： (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munsin.com.tw>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5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6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6
貳、公司簡介	7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42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49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6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4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1
附錄	
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375,557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增加 29,450 仟元，成長率為 2.19%，合併稅後淨利 80,247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增加 12,720 仟元，成長率為 18.84%。主要係因持續淘汰績效不佳之品牌，強化商品銷售組合，致力於銷售高毛利商品，以提昇公司毛利。

回顧民國一〇四年，因國內經濟表現不如預期，且金融市場波動較大，民眾財富所得面臨縮水壓力，波及部分消費者的支出意願，展望一〇五年，由於國內經濟低迷氣氛瀰漫並影響就業市場，連帶對於內需市場也有所衝擊，公司惟有掌握市場需求，針對各消費客群提供差異化商品服務，評估並引進性價比(C/P 值)高的品牌或商品來擴大營收規模及提升經營績效，並透過加強各單位人員之教育訓練，培養員工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厚植公司基礎、強化體質，在此也希望各位股東女士・先生不吝賜教繼續給予支持及鼓勵，謝謝！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375,557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增加 29,450 仟元，成長率為 2.19%，一〇四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 80,247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之合併稅後淨利增加 12,720 仟元，成長率為 18.84%。近年來，百貨公司通路為差異化，引進許多具特色性之品牌，再加上國際知名品牌來台展店(如：GAP、H&M)使競爭加劇，本公司部分同質性較高之美式休閒及日系休閒品牌，銷售量及售價較去年同期衰退，但公司主要高爾夫品牌強調機能性、品質及設計，與平價商品市場定位不同，故未其受影響，再加上運動品牌 le coq sportif 及韓系品牌 HAZZYS 繫績成長，使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 29,450 仟元。

由於公司致力於降低購貨成本，且 104 年日幣相對 103 年貶值，故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 5,007 仟元，使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24,443 仟元。因 104 年度買氣不佳，百貨通路祭出歷年最高促銷案及回饋率，且公司針對銷售不佳品牌重塑品牌形象，引進專業顧問，使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25,084 仟元，另外，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新增發行之股權，並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產生處分利益，使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故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12,720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因本公司 104 年度僅編制內部營運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分析：

項目	104 年度(仟元)	103 年度(仟元)	增(減)比率
營業淨利	51,712	52,353	(1.22%)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45,248	29,645	52.63%
稅前淨利	96,960	81,998	18.25%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33%	5.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8.91%	7.4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47%
	稅前純益	17.75%
純益率(稅後)	5.83%	5.02%
每股盈餘 (元)	1.47	1.24

(四)研究發展狀況

品牌名稱	說 明
Munsingwear	以企鵝為象徵標誌的 Munsingwear 高爾夫服飾，最初在美國發跡，而後於日本發揚光大。走過一百多年的企鵝高爾夫服飾，每季不斷研發新的素材，以新的「科學」表現新的「舒適」，並呈現出優雅高尚的款式與配色，是企鵝品牌能在世界高爾夫服裝史上佔有一席之地的重要因素。邁入第二個世紀的企鵝 Munsingwear，用最引以為傲的俐落剪裁和高科技素材，其傳承下來的獨特標記就是高品質的不二保證。
le coq sportif GOLF COLLECTION	le coq sportif Golf Collection 高爾夫系列從球桿袋、手提球袋、保護配件、專用服飾到球鞋，完整齊全的運動用品堅持機能性訴求，呈現簡明素雅的休閒風格，其基本款式的單品非常適合日常穿著。在設計上以對於追求與高爾夫相吻合的運動精神為主，以 le coq sportif 的歷史為設計概念，運用 logo、版畫圖樣，明確、簡單、自然隨性又別具新意的藝術趣味，表現復古優雅的法式運動氛圍。
le coq sportif	le coq sportif Sport 系列以運動精神為品牌軸心，塑造出追求法國藝術設計的時尚流行風味，商品傾向以原味經典、時尚流行、休閒舒

品牌名稱	說明
	適為主，輔以部份如輕量級運動服裝、專業單車系列、慢跑系列、網球系列與足球系列，創造出新的運動生活型態，並以合理的價位提供消費大眾更多的商品選擇。
Calvin Klein golf	Calvin Klein golf 品牌服飾，除了強調機能素材與極簡時尚的設計和線條外，尤其貼近運動的 3D 編織剪裁，讓流行與運動在不衝突的原生狀態下，展現出屬於高質感的特有品牌流行感。此外雙效機能性素材（遠紅外線、光能）的運用，也讓服飾穿起來更加舒適；更重要的是在布料上添加 HEAT NAVI 材質，因為它有 +5 度的保暖效果，可增加穿衣者天冷時的保暖度，可透過布料表面的有機碳材質，吸收自然光源轉為熱能，無論晴天或雨天，只要在戶外有日光，HEAT NAVI 將持續運作，大幅提升商品價值。而這些獨特的風格，讓高球服飾逐漸走入日常的外出休閒生活中。
M ^C GREGOR	M ^C GREGOR 品牌誕生於 1921 年的美國，成功地建立方格紋、王冠、徽章等特有圖騰形象。其創始者是蘇格蘭王室的後裔，在蘇格蘭每一個王室家族都有其代表的標誌及格紋，所以品牌使用的「紅格紋」及「古代飛龍」的標誌均是流傳至今。並以延續貴族傳統，簡約純粹的自然風，展露不論男女老幼都喜愛的舒適美感，營造屬於「全家共享」的品牌時尚概念。
Felix Buhler	Felix Buhler 品牌發跡於瑞士，以銷售馬術運動用品為主。馬術運動在歐洲一直被視為貴族及上流社會的活動，其位於蘇黎士的旗艦店因古董、舊馬棚門等特色裝潢，而成為熱門觀光景點。服飾商品簡潔俐落的風格，強調穿著的舒適性和身型線條柔和，休閒之外也可搭配出專業、時尚的職場風格，最適合追求效率與品味的成功人士，結合休閒、穩重、律動馬術獨有的精神，為高爾夫休閒服飾創造出時尚新浪潮。
NEWYORKER	NEWYORKER 品牌自 1964 年創立以來，以舒適的休閒品味作為品牌設計元素的主軸，大量運用條紋、幾何圖形和經典蘇格蘭格紋的設計元素，不斷讓職場穿搭有新的驚喜。而其講究高雅的經典蘇格蘭格紋、細緻剪裁及尊貴雅致的穿著品味，更是獨樹一幟的日系經典品牌形象。
COMME CA DU MODE	1976 年由日本品牌創始設計師上田稔夫因曾前往法國發展服裝設計領域，回日本後遂以法文「COMME CA DU MODE」意為「像這樣的風尚如何？！」為品牌名稱。長年來堅守黑灰白調性的簡約風格，跳脫華麗色彩及繁複的剪裁，以年輕上班族群為主軸，強調素材的質感、穿著簡單性及流行感，以低調內斂、符合東方人的合身線條，風靡亞洲時尚圈。
COMME CA ISM	創立於 1993 年的 COMME CA ISM 由日本設計師上田稔夫以「啊，日本的生活」這個概念為發想基礎，以黑、灰、白、米色系為主調，

品牌名稱	說明
	結合日式傳統與都會雅痞的風格，帶來平價、簡約、高質感的日系流行風尚。以生活的根本為基軸，提供令人雀躍心動感覺所構成的商品，針對男性、女性、童裝、嬰兒裝及生活雜貨等多樣性商品選擇，帶給家族各成員舒適、高感度的生活水準。
HAZZYS	HAZZYS 以英倫學院風格為主，標誌圖騰象徵著英國貴族的傳統與榮譽，也有著英國皇家獵犬勇敢和機靈的意義，是韓國年輕時尚的高層次休閒裝品牌，結合英國貴族的價值觀和生活習慣發展而成的服裝體系。以高質感休閒服的等級，貼近消費者的價格，強調窄身合腰的修身剪裁，運用簡練的線條、細膩的做工，展現出現代人熱愛生活的時尚精神。並透過具個性和線條感的條紋、圓點圖案去體現低調優雅的實穿美學，散發出自然的誘人魅力，在簡單的搭配中，以微妙的配件變化和個性細節，營造出猶如和煦暖陽般的華美氣息。
NARA CAMICIE	來自義大利的 NARA CAMICIE 品牌，CAMICIE 是義大利語，襯衫之意。其商品多樣化的款式與獨特的剪裁，迎合時尚女性豐富的生活體驗，提供上班族 OL 們依不同的時間、場合、地點，都能穿出多樣出色的美麗服裝。除優雅的線條設計外，色彩的繽紛、立體裁剪風格及布料的舒適感，更是在亞洲市場受到消費者喜愛的原因。
O'2nd	韓國 SK 集團下該品牌創立於 1997 年，為高價位國際設計師女裝服飾。商品大量運用了復古十字刺繡印花、民俗圖騰等來體現童話故事中的角色及色調，不僅如此，油漆潑墨、格紋平織、造型雪紡等素材，不僅創造全新設計結構，更增添幾分復古成熟的韻味，其浪漫、名媛風，為韓國演藝圈女藝人所喜愛。
ココディール	以浪漫性感為訴求的日本品牌ココディール，運用印花展露出女性獨有的甜美浪漫，透過服裝的流行百搭為概念，以善用場合、符合日常生活中的時尚搭配為品牌精神，不僅在日本深受年輕女性所推崇，更因流行性的時尚單品與高質感的商品，吸引所有對時尚有興趣的女性。
As Know as de base	日本年輕女性潮流品牌 As know as de base 講求可恣意混搭，注重細節變化，擅長將不同的單品或是不同材質布料，以協調且任意的組合穿搭方式，呈現出具有自我風格的穿衣哲學，能符合時下年輕女孩展露真我及自由搭配的流行需求。
ANNA SUI	美國設計師 ANNA SUI 以 LOVE IN DREAM 為品牌設計風格，設定以喜愛打扮自己的女性為主要訴求客層。運用各種花朵、蝴蝶等自然界素材圖騰，搭配金屬材質為品牌飾品慣有的魅力特色。並以紫色系為主調，搭配粉紅鮮艷色彩，打造出女孩甜美浪漫又夢幻的氣息，深受消費者喜愛。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落實績效評估及管理，淘汰經營績效不佳之品牌及對既有各銷售點之營業狀況繼續強化，並加強商品採購之精準度以提升商品消化率及毛利率。在百貨通路經營上，著重於開發有潛力且已成熟之現有商場，依目前商場發展態勢，選擇適合的品牌於現有商場及 105 年年初營運的林口三井 Outlet Park、華泰名店城展店。

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市場並適切引進新商品、加強員工教育訓練，確立以客為尊的理念，建立全方位客戶服務網及維持與媒體良好的互動關係以提昇品牌價值，為本年度的經營重點。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05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各單位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酌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歷年之經營實績等合理假設編制而成。預計之銷售數量如下：

產品名稱	105 年度預計銷售件數（千件）
服裝產品	491
配件	188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在既有品牌方面，裁撤不良銷售點及對既有各銷售點之營業狀況繼續強化，透過消化率分析，加強商品設計及採購之精準度，並配合專櫃分級管理，依不同之市場區隔制定銷售策略，以提升毛利並有效降低庫存。

針對業績不佳的品牌，從市場需求、產品設計、定價至陳列及櫃位形象，由專業設計顧問提供改善方案，加強主顧客之管理及分析，提供個人化的服務，以提昇品牌形象。

規劃各項教育訓練以強化員工素質，提供優質服務及品質佳、有設計感的品牌及商品，透過傳統媒體及社群網站的宣傳，強化品牌的市場定位及品牌價值。同時，掌握流行資訊並持續開發更多元化的商品及品牌，以開拓新市場。

在大陸政策方面，轉投資公司自 101 年取得 ANNA SUI 大陸地區經銷代理業務後，因大陸市場競爭激烈，代理業務難以拓展，使轉投資事業陷入虧損。自 104 年底與當地廠商合作引進資金，本公司對轉投資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 降至 25.69%，合資後由當地廠商負責營運，並引進新品牌 ECCO 以增加營收及獲利。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引進更適切市場需要的商品及品牌。
- (二)加強與媒體之互動，建立並強化品牌形象。
- (三)透過員工的教育訓練，確立以客為尊的理念，並加強流行資訊、商品素材之教育，不論在品質及態度上，都能為顧客提供優質化之服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在台灣精品業競爭環境激烈下，本公司在服飾精品市場已有三十幾年悠久歷史，期間累積許多寶貴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產業經驗，在業界也建立良好信譽及口碑，雖然在服飾精品市場一直都是競爭激烈，但公司具有完善的行銷策略及不斷改進的經營管理，足以有效因應外部環境的激烈競爭。

(二)就整體經營而言，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之經營影響不大。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週休二日，勞工每日正常工作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每週工作總時數不得超過 40 小時。商品零售業可適用變形工時，雇主經工會(無工會者經勞資會議)同意後，得將當月之正常工作時數加以分配，但每日正常工作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每週工作總數不得超過 48 小時，另行政院於 102 年及 103 年 9 月核定基本工資調整案。此兩項法規變更，對本公司之人事成本雖有所增加，但金額不大，且由於本公司聘請的員工皆超過基本工資的門檻，故衝擊有限。

(三)就總體經營環境而言，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之統計資料顯示，一〇五年我國經濟成長率預測值為 1.47%，與一〇四年經濟成長率 0.75%相比微幅增加，顯示一〇五年我國經濟景氣將優於去年，惟國內外經濟情勢依舊充斥諸多變數，對於內需市場及消費氣氛皆將有所壓抑，不利於本產業之銷售表現。

五、結語

由以上的營業情形及營業計劃報告，可瞭解公司雖然在實質可支配所得減少的不利影響下，仍不斷改善及提升經營績效，由此可見經營團隊的努力與用心。展望今年(一〇五年)全體同仁仍將繼續秉持精益求精之精神，創造更好的成績以不負各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與厚望。

敬祝

安康

董事長 李俊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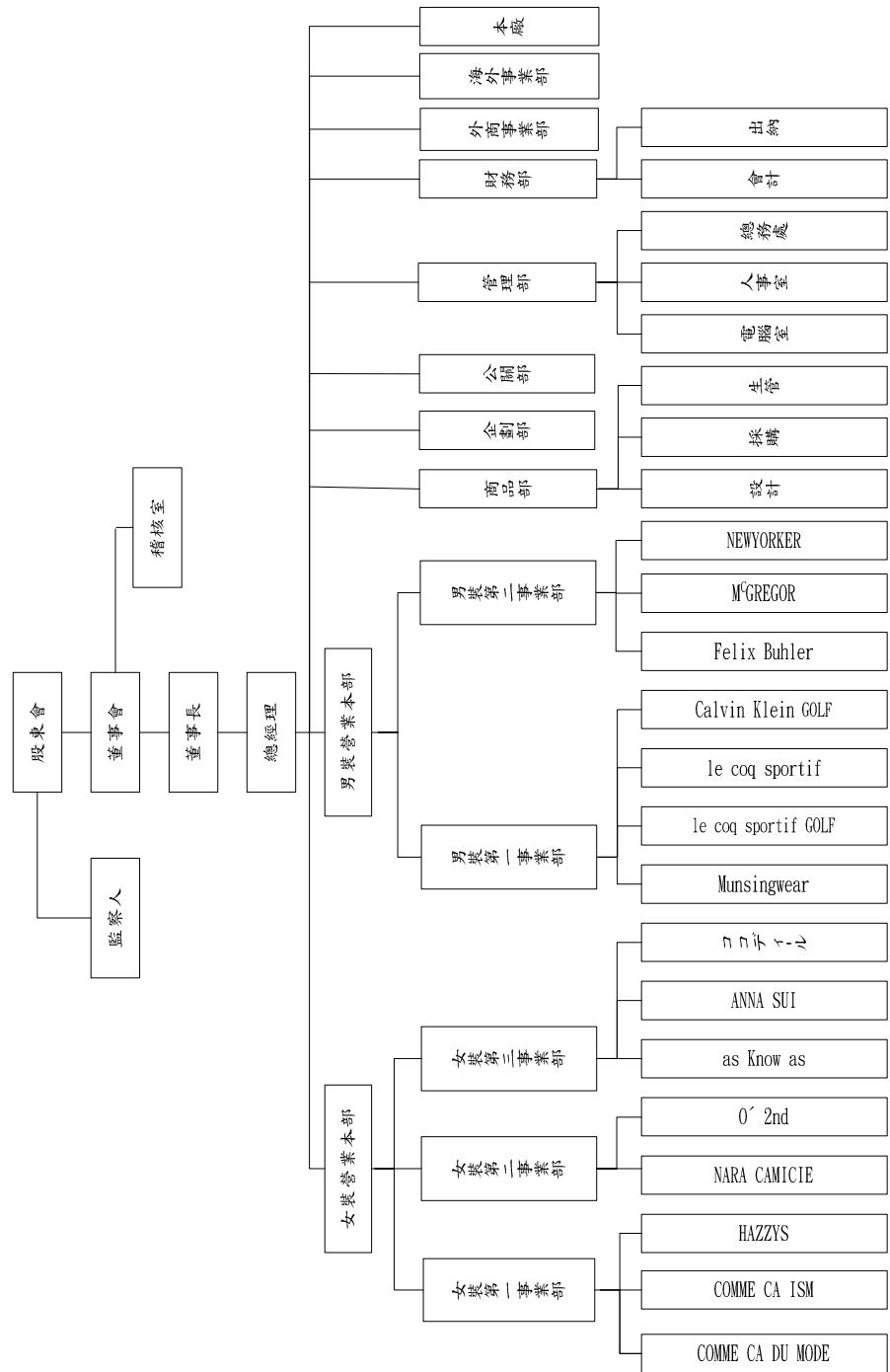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3 年 6 月	成立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5 年 11 月	改選董監事，李俊良先生任董事長。
民國 80 年 6 月	成立高雄營業所，擴展南部地區市場。
民國 80 年 11 月	成立台中營業所，擴展中部地區市場。
民國 81 年 6 月	五股辦公大樓完成，6 月 24 日落成酒會。
民國 81 年 9 月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93 年 5 月	登錄興櫃市場開始交易。
民國 94 年 3 月	公司股票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民國 95 年 3 月	轉投資成立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10 月	10 月 5 日臨時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於 10 月 19 日決議通過以 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民國 100 年 11 月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
民國 101 年 6 月	6 月 8 日股東常會通過大股東-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增選為 公司董事。
民國 104 年 11 月	與當地廠商合作，對轉投資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減少為 25.69%。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經營業務
董事會	重大經營事項之複審及核決。
董事長	重大經營與人事案之核決；新品牌之開發與規劃。
總經理	公司經營方針及策略之規劃與督導；產品研發之主導與核決。
稽核室	公司內部控制循環及各項制度稽核。
女裝營業本部	統合女裝各事業部業務推廣與經營管理。
女裝第一事業部	事業部各品牌商品企劃、訂貨、交貨、業務等相關經營管理。 (品牌請參閱組織圖)
女裝第二事業部	事業部各品牌商品企劃、訂貨、交貨、業務等相關經營管理。 (品牌請參閱組織圖)
女裝第三事業部	事業部各品牌商品企劃、訂貨、交貨、業務等相關經營管理。 (品牌請參閱組織圖)
男裝營業本部	統合男裝各事業部業務推廣與經營管理。
男裝第一事業部	事業部各品牌商品企劃、訂貨、交貨、業務等相關經營管理。 (品牌請參閱組織圖)
男裝第二事業部	事業部各品牌商品企劃、訂貨、交貨、業務等相關經營管理。 (品牌請參閱組織圖)
管理部	總務、人事等各項行政管理作業之規劃與執行；員工教育訓練與考核作業；資訊系統維護與規劃。
財務部	資金規劃調度；帳務及稅務處理；財務出納及會計事項處理；年度預算決算之審核。
企劃部	百貨專櫃店鋪視覺規劃、商品陳列、平面製作物設計、DM與贈品開發製作。
公關部	販促廣告及代言活動規劃、平面、電子及電視媒體宣傳規劃、網頁製作、部落格操作。
海外事業部	外銷商品的業務推廣、協力廠商之聯繫合作。
外商事業部	團體制服接單販售。
本廠	授權商品的製造與生產、排程與管理。
商品部	授權商品的設計與研發、交貨管理、市場資訊收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單位：股；105年4月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台灣	李俊良	102.06.11	三年	75.10.22	2,700,854	4.94%	2,700,854	4.94%	無	無	滿心公司董事長輔仁大學會計系	滿心公司董事長	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女裝本部副總
董事	台灣	詹新長	102.06.11	三年	75.10.22	1,809,134	3.31%	1,809,134	3.31%	1,648,228	3.02%	滿心公司總經理東吳大學商數系	滿心公司總經理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李俊民	102.06.11	三年	78.10.27	1,337,792	2.45%	1,337,792	2.45%	273,578	0.50%	滿心公司副總經理世新大學報業行政系	滿心公司女裝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滿心公司女裝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董事長 李俊良
董事	台灣	張承寬	102.06.11	三年	75.10.22	122,681	0.22%	695,681	1.27%	246,177	0.45%	無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系	滿心公司顧問	無
董事(1)	日本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102.06.11	三年	101.06.08	6,825,000	12.49%	6,825,000	12.49%	無	無	無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全球戰略統括部統括部長	無	無
董事(1)	日本	三井物產會社 代表人：泰啟生	102.06.11	三年	102.06.11	3,398,714	6.22%	3,398,714	6.22%	無	無	無	台灣三井物產(股)公司生活事業部部長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遷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註1)	台灣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102.06.11	三年	102.06.11	4,512,439 *無	8.26% *無	4,651,439 *無	8.5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長 文化大學 應用化學研究所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執行長 錦標營造(股)公司 董事長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 (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台灣	蔣錦昌	102.06.11	三年	93.06.29	929 0.00%	929 0.00%	20,318	0.04%	無	無	豐群未來百貨經理 中興大學金管系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黃寶成	102.06.11	三年	93.06.2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黃寶成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政治大學會研所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陳瑛	102.06.11	三年	99.06.15	406,527 0.74%	406,527 0.74%	32,945 0.06%	32,945 0.06%	無	無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男裝本 部副總 裁 配偶
監察人	台灣	戴蔭本	102.06.11	三年	93.06.29	185,093 0.34%	185,093 0.34%	111,257 0.20%	111,257 0.20%	無	無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購物中心事業處 副總經理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李長松	102.06.11	三年	93.06.29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國稅局薦任七職等退休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註1：*係法人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25.01%)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4.21%)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4.05%) 株式会社三井住友銀行(2.74%) 帝人フロンティア株式会社(2.64%) 石本和之(2.28%) 公益財團法人石本記念デサントスポーツ科学振興財團(2.15%)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2.13%) 東洋紡 STC 株式会社(2.07%) 株式会社デサント(2.06%)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6.82%)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信託口) (4.81%) 株式会社三井住友銀行(2.15%)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1.96%) バークレイズ証券株式会社(1.39%) 三井住友海上火災保險株式会社(1.38%)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 10(1.37%)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05223(1.35%) 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TREATY 505234(1.27%) 第一生命保險株式会社(1.14%)
傑克喜亞投資 有限公司	蔡世勇(4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伊藤忠商事 株式會社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4.72%)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4.61%) シーピー ワールドワイド インベストメント カンパニー リミテッド (3.82%)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2.36%)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2.05%) 三井住友海上火災保險株式会社(1.83%) 損害保險ジャパン日本興亜株式会社(1.58%) ザ バンク オブ ニューヨーク メロン エスエーエヌブイ 10 (1.55%) バークレイズ証券株式会社(1.50%) 朝日生命保險相互会社(1.41%)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4 月 9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或公司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俊良		V					V	V	V		V	V	無
詹新長		V					V	V	V	V	V	V	無
李俊民		V					V	V	V		V	V	無
張承寬		V					V	V	V	V	V	V	無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 羽田仁		V	V	V	V			V	V	V			無
三井物產 株式會社 代表人： 笙啟泰		V	V	V	V			V	V	V			無
傑克喜亞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世勇		V	V	V	V			V	V	V			無
蔣錦昌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黃寶成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陳瑛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戴蔭本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李長松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台灣	詹新長	87.01	1,809,134	3.31%	1,648,228	3.02%	無	無	滿心公司總經理 東吳大學商數系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女裝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台灣	李俊民	100.09	1,337,792	2.45%	273,578	0.50%	無	無	滿心公司副總經理 世新大學報業行政系	無	無 無 無
男裝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台灣	蔡士杰	100.09	32,945	0.06%	406,527	0.74%	無	無	滿心公司副總經理 逢甲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女裝第二事業部協理	台灣	周城好	102.10	34,281	0.06%	無	無	無	無	滿心公司協理 銘傳管理學院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男裝第二事業部協理	台灣	何啟元	103.09	2,921	0.01%	10,479	0.02%	無	無	滿心公司協理 東海大學社會學系	無	無 無 無
管理協理	台灣	郭建隆	102.1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滿心公司協理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財務協理	台灣	李湘芳	102.10	6,000	0.01%	294	0.00%	無	無	滿心公司協理 台北商專企管系	集賢交通資訊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薪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公司 以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利新股股數 (H)(註7)		
董事長 李俊良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8)								
董事兼總經理 李建新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註 8)								
董事 兼總經理 蔡世勇	傑克善亞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無	無	無	無	8,910	8,910	8,910	8,910	無
董事兼副總 李俊民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無	無	1,701	1,701	1,424	3,89	3,89	*49	58
董事 張承寬	三井物產 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嶽泰	無	無	無	無	1,926	1,926	1,926	1,926	無
董事 蔡錦昌	獨立董事	黃寶成	無	無	無	508	508	508	508	無
獨立董事 黃寶成										

*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I	本公司(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李俊良 詹新長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李俊民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啟泰 張承寬 蔣錦昌 黃寶成	李俊良 詹新長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李俊民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啟泰 張承寬 蔣錦昌 黃寶成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啟泰 張承寬 蔣錦昌 黃寶成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啟泰 張承寬 蔣錦昌 黃寶成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李俊良 詹新長 李俊民	李俊良 詹新長 李俊民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9	9	9	9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監察人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戴蔭本	無	無	340	340	438	438	0.97	
監察人	李長松							0.97	
監察人	陳瑛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戴蔭本、李長松、陳瑛	戴蔭本、李長松、陳瑛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3)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 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 (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6)	
總經理 謂新長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無
副總經理 蔡士杰	7,442	7,442	* 97	* 97	無	無	86	無	9.50
副總經理 李俊民									無

* 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詹新長 蔡士杰 李俊民	詹新長 蔡士杰 李俊民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 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總 經 球 球	詹 新 長	無	190	0.24
	女裝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男裝營業本部副總經理				
	男裝第二事業部協理				
	女裝第二事業部協理				
	財務部 協理				
	管理部 協理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立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註)	16.21	16.21	15.13	15.13
監察人	0.95	0.95	0.97	0.9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61	10.61	9.50	9.50

註：包含兼任經理人之酬金。

本公司 104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 80,247 仟元，較 103 年度稅後純益 67,527 仟元增加 12,720 仟元所致。而 104 年度支付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盈餘分配之酬勞較 103 年度增加 137 仟元所致。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立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及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始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董監酬勞。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及標準，係依據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並參酌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一〇四年)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李俊良	10	0	100%	
董事	詹新長	9	1	90%	
董事	李俊民	6	2	60%	
董事	張承寬	9	0	90%	
董事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代表人：羽田仁	0	7	0%	
董事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啟泰	0	4	0%	
董事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10	0	100%	
獨立董事	蔣錦昌	6	0	60%	
獨立董事	黃寶成	10	0	100%	
監察人	陳瑛	9	0	90%	
監察人	戴蔭本	1	0	10%	
監察人	李長松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4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討論 104 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李俊民董事兼任經理人，因涉及自身利益依法迴避，未參與本議案之討論與表決。

除上段所述外，104 年度其餘董事會皆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需迴避之議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於 101 年 9 月 19 日董事會中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一〇四年)董事會開會 10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陳瑛	9	90%	
監察人	戴蔭本	1	10%	
監察人	李長松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之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及股東會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之監察人藉由出席董事會，掌握公司重要財務及業務狀況，並定期審閱相關稽核報告、財務報表，查核公司內部控制及營運情形，以善盡監察人之責。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會計師於董事會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若監察人對本公司財務狀況有疑問，亦會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有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相關管理辦法，亦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在公司治理控管上落實執行，正常運作，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作業守則。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本公司設有服務人員做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並與服務代理商密切配合處理關於股東權益之問題。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及其關係人)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調查並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包含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亦訂有「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之機制。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等，做為與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發生財務業務往來時之處理依據，並定期依政府機關公告之法令修訂以符合現況。 (四)本公司內部控制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並定期進行查核，以防止類似情況發生。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具其專業知識，以公司永續發展為目標，並依專長提供相關資訊及建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二)本公司目前僅於100年11月29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外部專業人士共三人組成，定期召開會議審核相關議案。第一屆任期為100年11月29日至102年6月14日。第二屆任期為102年6月24日至105年6月10日。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本管理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依內控項目「董事會管理作業」進行運作及查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本公司均依規定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事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任議題？	√		本公司官方網站(http://www.munsin.com.tw)中，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投資人亦可透過本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與本公司進行反應。本公司對於外部利害關係人在業務管理及營運項目上都有對應的窗口，可依其反應意見由相關部門給予解答。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本管理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為辦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本管理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相關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而且本公司網站(http://www.munsin.com.tw)中亦定期公告最新訊息，投資人亦可透過本網站『投資人專區』直接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與【Yahoo 股市】，取得最新訊息或交易行情。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本管理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相關重大訊息均透過發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本公司依法令規範制定相關制度保障員工各項權益。</p> <p>(二)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公司員工給予各項補助與關懷，如提供對外課程學習補助、傷殘疾病補助、員工旅遊補助等等。</p> <p>(三)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密切與股務代理商合作，來處理投資人各項服務並統一對外發言。</p> <p>(四)本公司與各供應商保持良好供應關係，各項作業均正常運作。</p> <p>(五)本公司均有將應對外公告之資訊發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利關係人瞭解公司狀況，保障其權益。</p> <p>(六)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亦鼓勵要求董事及監察人定期持續進修相關法規知識。</p> <p>(七)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及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均符合法令規定。</p> <p>(八)本公司設有稽核單位，定期針對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評估查核，其評估結果則呈報總經理與監察人，以降低因缺失而造成公司之損失。另為維護股東權益，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等規範，做為風險管理政策與管控。</p>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 本公治理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九)本公司以百貨專櫃銷售為主要業務，公司每年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課程，教導專櫃人員專業知識確立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公司在市場經營上已有三十幾年歷史，對新舊顧客的服務，永遠是以『維護客戶權益』為最優先考量。	(十)本公司董事並無與本公司經營上有利害關係之交易，如董事會議案與董事有相關利害關係者，亦會要求該董事迴避參與。公司為上櫃公司，經營上以誠信為本，在公開的交易市場上兼顧股東權益，不讓股東的投資有所損失，是本公司所重視的。且做為社會一份子，負起社會責任也是公司的使命，故在經營上當不致做出危害之事。		
			(十一)本公司已制定「職務授權與代理規則」辦法，在經營上遇到重大核決權限時，需經董事會決議後方能施行。是以在控制環境及制度上已有效減低董事違反善良經理人之風險，故目前無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一)本公司並未委託事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 (二)本公司參加主管機關規劃之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作業，於104年1月完成線上自評作業，後續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線上自評作業。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治理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黃寶成		V	V	V	V	V	V	V	V	V	無	是
獨立董事	蔣錦昌			V	V	V	V	V	V	V	V	無	是
其他	細沼公			V	V	V	V	V	V	V	V	無	不適用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24日至105年6月10日，最近年度(一〇四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黃寶成	3	0	100.00%	
委員	蔣錦昌	2	1	66.66%	
委員	細沼公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p>(一)本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本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事(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本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一)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求新、求精、求進』為經營方針；以『加強員工福利、兼顧股東權益』為經營原則；以『追求利潤、重視顧客權益、負起社會責任』為經營目標。其經營成效上，於90年度獲頒「台北縣績優營業人」表揚；於95年及96年度獲頒「全國優良商人」表揚；於90年及103年度獲頒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表揚。</p> <p>(二)本公司每季於動員會議上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如專業服務、仿冒品取締等各事項，以確保消費者權益。</p> <p>(三)本公司由管理部兼責處理企業社會責任事務。如與大專院校合作對相關科系學生提供暑期工作機會；並透過政府機關或相關廠商，提供職缺召募就業訊息，有相關需要時，會向董事會報告。</p> <p>(四)本公司設有教育訓練單位負責規劃並執行年度教育訓練課程，將員工的專業職能，結合績效考核制度辦法，給予員工評核，並依晉升制度，提供優秀者獎勵與晉升的機會。</p>
二、發展永續環境			<p>(一)本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p> <p>(一)本公司產品以代理進口為主，自製部份亦以裁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車縫、整邊為主要作業，較無污染物及廢棄物排放問題。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定期宣導節約用電、用水、紙張再利用或回收及各項資源的安全使用。另對於消防防護與電梯使用保養上，每年定期與外部合格廠商檢查消防設備與電梯設備，做好安全防護措施。	本公司運作情形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本公司主要由總務單位負責平時的整潔維護工作。當然員工亦自發性對於工作周遭常打掃，以保持乾淨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適時調整辦公室冷氣開放時間。並提醒公司員工作在使用電腦設備與電器用品上，能夠做好保護工作，不使用時能拔掉插頭或關閉電源開關，避免浪費資源。	本公司運作情形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確實遵守各項勞動法規。依所訂定的召募任用辦法在尋才方面有所依據，當新進人員成為公司一份子，依照公司各項管理制度，如請假制度等，予以保障其應享有的權益，及依制度執行提供員工福利及多方面的發展，讓員工在工作上有成長空間，共同創造彼此間雙贏局面。	本公司運作情形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除依基本規範作業外，各部門主管的裁量權也具彈性空間，有任何問題除可向直接主管直接溝通說明外，亦可透過公司管理部直接向經營階層反應相關意見。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硬體設備上如電梯、消防及空調等設施均由約聘廠商定期負責檢查。另依法規規定訂定性騷擾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防治措施暨管理辦法，落實維護員工人身安全。且每年度定期安排二次消防安全急救援訓練課程，教導員工正確之消防觀念。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四)本公司員工隨時可向其直屬主管提出問題或向管理部門反應，直接快速地做雙向溝通。另每年度公司定期召開全體人員員工會議，直接由經營層主管說明公司營運狀況及各單位該執行的工作方向，以使員工能夠明瞭。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五)本公司為有效提升員工職涯能力，定期舉辦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六)本公司於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制訂有明確內部控制及相關作業辦法，以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提供免付費0800電話或直接郵寄信件到公司或e-mail至munsin@ms7.hinet.net等申訴方式。	
			(七)本公司對於產品標示，遵守並依照經濟部商檢局規定，對紡織品布料的規範如「紡織品國家安全規範」及對洗滌的規範如「織品標示基準之洗滌標示規定」等項目。 (八)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皆有派員前往現場並評估供應商實際情形，亦從網路資訊瞭解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記錄。	
			(九)本公司依相關作業流程與供應商共同合作，遇到任何問題隨時檢討提出改善之處，相互致力於提升企業的社會責任，如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本公司可對供應商提出終止或解除契約，並無損害於消費者之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於每年股東常會年報及議事手冊上揭露企業社會責任說明或公司財報等相關資訊，相關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本公司運作情形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依守則之規範執行，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除致力於發展公司經營及追求股東利益時，對消費者權益的保障與社會公益的參與亦適時回饋。例如：				
◎95 年參與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主辦之社服活動，及協助台灣扶輪社主辦之企業參訪活動。				
◎96 年參與經濟部主辦之「夏日節能運動-企業團體響應簽署活動」，及協助農委會主辦之「FACEO 農會領袖營」企業參訪活動。				
◎97 年參與農委會主辦之「我的一畝田-企業稻田認養活動」，及參與大陸四川汶川大地震災後重建捐贈活動。				
◎98 年參與台灣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捐贈活動。				
◎100 年參與日本東北地區海嘯地震災後重建捐贈活動，及參加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活動。				
◎102 年參與經濟部針對日圓貶值之進口商品適時調整價格活動，及參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幸福列車-讓愛蔓延」活動。				
◎103 年參與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幸福夢想.愛飛翔」活動。				
(二)在仿冒品的查緝作業上與政府檢調機關合作，如內政部警政署保護智慧財產權警察大隊。加強防止本公司所代理的商品被不肖廠商仿冒，進而造成市場價格混亂，危害到消費者權益。				
(三)與國內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合作，提供學生暑期工作實習機會，如輔仁大學流行設計經營系、樹德科技大學流行設計系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公司在布料產品使用上，遵守並依照經濟部商檢局對紡織品布料的規範如「紡織品國家安全規範」及對洗滌的規範如「織品標示基準之洗滌標示規定」等項目，透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依照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對「耐洗染色堅牢度」等檢測項目做出檢定，均符合法令標準。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p>(一)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政策規範，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成員均承諾積極落實並遵守。</p> <p>(二)本公司依照「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新進人員均須簽署如保證書、資訊安全保密規定切結書等，由本人簽名核具保證不將所接觸的顧客個人資料外洩。</p> <p>(三)本公司依照「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在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嚴禁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接受不正當利益，須忠實履行職務。總經理於每星期召開的主要會議中也會提醒各單位主管，說明其違反後果之嚴重性。若有違反規定者，則依照公司管理規章辦法懲處。另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的經營，營運至今從不介入政治活動，亦謝絕政治人物的拜訪，從來沒有政治獻金的行為發生。</p>
二、落實誠信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p>(一)本公司主要交易行為以設櫃於百貨公司銷售為主，經銷商為輔。在其簽訂的合約中均有明訂誠信條款，以防止有失誠信行為發生，如仿冒品的販賣行為。</p> <p>(二)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依照所訂定的「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確實遵循作業，若發生任何違反規範之事，則上呈董事會依規章決議處理，然至今尚未述情事發生。</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三)本公司如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行為，若跟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有利益衝突的情形發生時，上述人員可透過董事會提出其意見，但仍會要求該等人員須迴避，不得參與決策表決。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四)本公司稽核單位定期針對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制度評估查核，其評估結果呈報總經理與監察人審視，因應缺失之處，做出決議以降低公司之損失。 (五)本公司定期舉辦的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中，加強宣導並提醒告知誠信的重要性。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管道，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透過職能分工及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來執行運作。並提供免付費0800電話或直接郵寄信件到本公司或e-mail至 munsin@ms7.hinet.net等方式提供檢舉或申訴溝通管道，以防止有失誠信原則之行為發生。	本公司運作情形與誠信經營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針對各種情形訂有相關作業辦法，如「性騷擾防治措施暨作業辦法」等，皆有其所屬負責單位及處置及保密措施。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保護措施，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保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相關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而且本公司官方網站(http://www.munsin.com.tw)中亦定期公告最新訊息，投資人亦可透過本網站「投資人專區」點選直接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最新訊息。	本公司運作情形與誠信經營守則尚稱相符，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5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性，並依守則規範確實遵守執行，監察人會與稽核單位人員密切合作，會計師也會檢視財務單位提供的報表，以防止有失誠信原則之行為發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每年上半年與下半年度均會定期二次舉辦大型商品展示會，及單一品牌小型的全省展示會，會邀請經銷商及百貨公司主管參加，一方面讓其瞭解本公司的正常營運狀況，一方面彼此間相互溝通瞭解現在市場訊息。				
(二)本公司代理品牌經營上，除了引進國外知名品牌外，亦依需求性邀請國內社會知名人士做為代言人。以誠信經營讓消費者及往來廠商對本公司的營運能安心與放心。				
(三)透過報章雜誌刊登商品最新訊息；及董事長或總經理等經營階層接受記者的訪問，對外說明公司營運情形或對社會景氣的看法等，宣示公司永續經營的決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並執行，若有需求可提供書面資料瞭解。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有時會接受媒體的採訪，會有本公司相關營運訊息的刊登。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3 月 21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俊良 簽章



總經理：詹新長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年度未委託會計師辦理專案審查內部控制。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4.01.20	第十三屆第十八次 董事會	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4.02.26	第十三屆第十九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四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2.出具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4.03.17	第十三屆第二十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4.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5.訂定一〇四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
104.04.23	第十三屆第二十一次 董事會	更改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格式案。
104.05.12	第十三屆第二十二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4.06.02	股東常會	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經投票表決，同意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2.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經投票表決，同意通過原董事會提案。 訂於一〇四年七月一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一〇四年七月十五日發放現金股利。
104.06.23	第十三屆第二十三次 董事會	1.通過子公司-Bidford Holding Limited 減資彌補累積虧損案。 2.通過子公司-Bidford Holding Limited 現金增資案。 3.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4.08.12	第十三屆第二十四次	1.通過一〇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2.通過一〇四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104.10.13	第十三屆第二十五次 董事會	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4.11.12	第十三屆第二十六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新增一〇四年年度稽核計畫查核項目。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104.12.17	第十三屆第二十七次 董事會	1.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2.通過自行評估獨立完成整份財務報告編製能力情形。 3.訂定一〇五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4.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105.01.19	第十三屆第二十八次 董事會	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5.02.19	第十三屆第二十九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2.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3.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5.03.21	第十三屆第三十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通過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案。 3.通過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4.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5.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6.提名並審核第十四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7.出具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9.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10.訂定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與提案期間。
105.04.26	第十三屆第三十一次 董事會	1.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審核持股 1%以上股東提出第十四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審核持股 1%以上股東提出股東常會議案資格條件案。 4.增列及調整股東常會議程案。
105.05.12	第十三屆第三十二次 董事會	1.通過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銀行續約辦理短期授信融資案。 3.通過銀行辦理中、長期授信融資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江忠儀	楊柳鋒	104.01.01-104.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 ~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 104 年度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並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審計公費並未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4 月 9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李俊良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總經理	詹新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副總經理	李俊民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張承寬	無	無	573,000 (註 2)	無
董事兼東股	日商株式會社 D E S C E N T E 代表人：羽田仁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代表人：笙啟泰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傑克喜亞 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無 *無	60,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蔣錦昌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黃寶成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瑛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戴蔭本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李長松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蔡士杰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周娥好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何啟元	無	無	無	無
協理	郭建隆	無	無	無	無
財務兼會計主管 協理	李湘芳	無	無	無	無

註 1：*係法人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

註 2：係信託轉回 573,000 股。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 年 4 月 9 日

姓 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 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日商株式會社 D E S C E N T E 代表人：石本雅敏	6,825,000	12.49%	無	無	無	無	迪桑特貿易 有限公司	關係人	
傑克喜亞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世勇	4,651,439	8.5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井物產 株式會社 代表人：飯島彰己	3,398,714	6.2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李俊良	2,700,854	4.94%	無	無	無	無	李健睿	二親等	
李德媖	2,640,115	4.8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蔡廖錠	2,523,000	4.6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李健睿	2,220,712	4.07%	無	無	無	無	李俊良	二親等	
詹新長	1,809,134	3.31%	1,648,228	3.02%	無	無	陳秀珠	配偶	
陳秀珠	1,648,228	3.02%	1,809,134	3.31%	無	無	詹新長	配偶	
兆豐國際商銀託管 迪桑特貿易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1,365,000	2.50%	無	無	無	無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關係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2,900,000	25.69%	無	0.00%	2,900,000	25.69%
滿心(上海) 貿易有限公司	無	25.69%	無	0.00%	無	25.6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種類

1.股本來源

單位：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註)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4 年 6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36,550,080	365,500,800	盈餘轉增資 36,220,800	無	無
95 年 6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40,205,088	402,050,880	盈餘轉增資 36,550,080	無	無
96 年 7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215,343	422,153,430	盈餘轉增資 20,102,550	無	無
99 年 6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46,436,878	464,368,780	盈餘轉增資 42,215,350	無	無
100 年 11 月	10	60,000,000	600,000,000	54,626,878	546,268,780	私募現金增資 81,900,000	無	無

註：94 年 6 月核准文號為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4968 號

註：95 年 6 月核准文號為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4500 號

註：96 年 7 月核准文號為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669 號

註：99 年 6 月核准文號為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178 號

註：100 年 11 月核准文號為經授商字第 10001260870 號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普通股	54,626,878 股	5,373,122 股	60,000,000 股	上櫃股票 (其中私募股數 8,190,000 股尚 未上櫃)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9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论
人數	0	0	11	2,317	6	2,334
持有股數	0	0	5,810,088	37,206,431	11,610,359	54,626,878
持股比例%	0.00%	0.00%	10.64%	68.11%	21.2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5 年 4 月 9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694	118,818	0.22%
1,000 至 5,000	1,151	2,490,246	4.56%
5,001 至 10,000	219	1,721,475	3.15%
10,001 至 15,000	78	978,818	1.79%
15,001 至 20,000	37	680,728	1.25%
20,001 至 30,000	50	1,253,806	2.30%
30,001 至 40,000	18	642,507	1.18%
40,001 至 50,000	13	622,848	1.14%
50,001 至 100,000	26	1,837,264	3.36%
100,001 至 200,000	16	2,264,645	4.15%
200,001 至 400,000	10	2,580,855	4.73%
400,001 至 600,000	3	1,470,698	2.69%
600,001 至 800,000	4	2,759,644	5.05%
800,001 至 1,000,000	2	1,714,334	3.13%
1,000,001 (含) 股以上	13	33,490,192	61.30%
合 計	2,334	54,626,878	100.00%

2.特別股：截至一〇五年四月九日止，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4 月 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日商株式會社 DESCENTE		6,825,000	12.49%
傑克喜亞投資有限公司		4,651,439	8.51%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3,398,714	6.22%
李俊良		2,700,854	4.94%
李德媖		2,640,115	4.83%
蔡廖錠		2,523,000	4.62%
李健睿		2,220,712	4.07%
詹新長		1,809,134	3.31%
陳秀珠		1,648,228	3.02%
兆豐國際商銀託管迪桑特貿易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65,000	2.5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項 度 目		103 年	104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9.10	22.20	18.90
	最 低	17.00	14.50	17.10
	平 均	17.90	19.76	18.08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6.54	16.43	16.76
	分 配 後	15.4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626,878 股	54,626,878 股	54,626,878 股
	每 股 盈 餘	分配前	1.24	1.47
		分配後	1.24	尚未分配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1	1.3(註)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無	無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無	不適用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14.44	13.44	不適用
	本 利 比	16.27	15.20	不適用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6.15%	6.58%	不適用

註：每股股利係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擬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但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分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每股發放現金股利不足一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擬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通過後適用)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掛牌後，每一年度皆分派現金股利予股東，本公司將

維持穩定且可持續的股利政策，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配方案。

2.本公司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擬議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元）
86 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38,774,364
87 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958,435
期初餘額	39,732,799
104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8,353,891
調整後期初餘額	31,378,908
加：104 年度稅後淨利	80,247,47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8,024,74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41,326
104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70,981,39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02,360,306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	
擬發放現金，每仟股配發 1,300 元	71,014,941
擬分派總額	71,014,941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345,365

負責人：李俊良



經理人：詹新長



主辦會計：李湘芳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546,269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註 1)	1.3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註 1)	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註 1)	無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 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係依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事會決議。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修訂後之公司法及相關函釋規定，公司至遲應於 105 年 6 月底前依新法完成章程之修正，基於此次公司法修法情形特殊，104 年度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應依新章程規定辦理。據此，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並提請本次股東會決議。

依修訂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基礎，係根據公司章程所載成數範圍內及過去經驗就可能發放之金額為最適當之估計，認列為費用；其與董事會決議之金額有重大差異時，該差異數調整原認列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費用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金額如仍有差異，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仟元

分 配 項 目	發放種類		金額
	股票	現金	
員 工 紅 利	無	V	3,062
董 監 事 酬 勞	無	V	2,04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董事會擬議發放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 3,062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041 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仟元

年度 配發情形	前一年度(一〇三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一、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	1,823	1,823	無	不適用
2.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無	無	無	不適用
(2)金額	無	無	無	不適用
(3)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無	無	無	不適用
3.董監事酬勞	1,215	1,215	無	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比重

產品	金額(仟元)	比率(%)
服裝產品	1,109,845	81%
配件	265,712	19%

2.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品牌名稱	說 明
Munsingwear	高爾夫球裝、休閒服(男裝、女裝)
le coq sportif GOLF COLLECTION	年輕高爾夫球裝(男裝、女裝)
le coq sportif	日系運動休閒服(男裝、女裝)
Calvin Klein golf	高爾夫球裝、休閒服(男裝、女裝)
M ^C GREGOR	美系戶外休閒服(男裝、女裝)
Felix Buhler	歐系休閒服(男裝、女裝)
NEWYORKER	日系上班族男裝
COMME CA DU MODE	日系男西裝、女套裝，流行男女裝
COMME CA ISM	日系男裝、女裝、童裝及生活雜貨
HAZZYS	韓系休閒服飾(男裝、女裝)
NARA CAMICIE	歐系上班族女裝、襯衫
O'2nd	韓系流行女裝
ココディール	日系流行女裝
As Know as de base	日系流行女裝
ANNA SUI	女性配件、飾品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隨市場競爭愈趨激烈，為保持本公司在國內的服飾代理地位與提升服務品質，本公司計劃除現存品牌繼續經營外，將進一步引進國際知名品牌，以強化商品內容，滿足消費者需求。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代理國外知名品牌服飾、配件，並於百貨公司專櫃(本公司直接設櫃經營)及服飾專賣店(賣斷)銷售，幾乎 100% 內銷。服飾、配件產品除了基本的蔽體、保暖、攜物機能外，隨著人民素質提升、經濟發展，服飾配件也表彰了個人的社經地位，有關服飾配件的需求，其未來成長性與經濟成長率、國人的國民所得及消費支出情形均息息相關。

2015 年我國百貨公司業之營業額達到 3,189 億元，較 2014 年成長，主要是多家百貨公司投入樓層改裝工作，以迎合進駐商家對於大坪數營業面積之使用需求，因大坪數面積多供餐飲休閒娛樂等業種，吸引較多家庭客群湧入，對於來客數、客單價等水平皆有所提升，加上快時尚品牌進駐之下也開出亮眼成績，對此複合式經營業種所帶來的集客效應與業績貢獻甚佳。

再者各百貨公司看好民眾連假出遊商機，對於戶外休閒服飾與用品展開多檔促銷活動，增加場內主題展演活動來吸引客群到店，其中又以親子同樂所衍生消費貢獻最受矚目。

但因國內經濟復甦動能不如預期，加上歐元、日幣等匯價走貶幅度加大，更讓民眾寧可出國消費撿便宜，反倒讓親子集客效應有所鈍化。

針對 2016 年我國百貨公司業景氣表現，因經濟情勢充斥諸多變數，消費氣氛頗受壓抑，因國內經濟低迷氣氛將逐漸瀰漫並影響就業市場，連帶對於內需市場也將有所衝擊，更遑論金融市場震盪走勢所造成影響。鑑於此，預估 2016 年我國內需市場在發展條件方面所遇不利因素並不小。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之統計資料顯示，2016 年我國經濟成長率預測值將只有 1.47%，與 2015 年經濟成長率 0.75%相比雖微幅增加，但基本面仍有許多疑慮未除，在競爭加劇的環境下，不利於本產業廠商之發展。

單位：%、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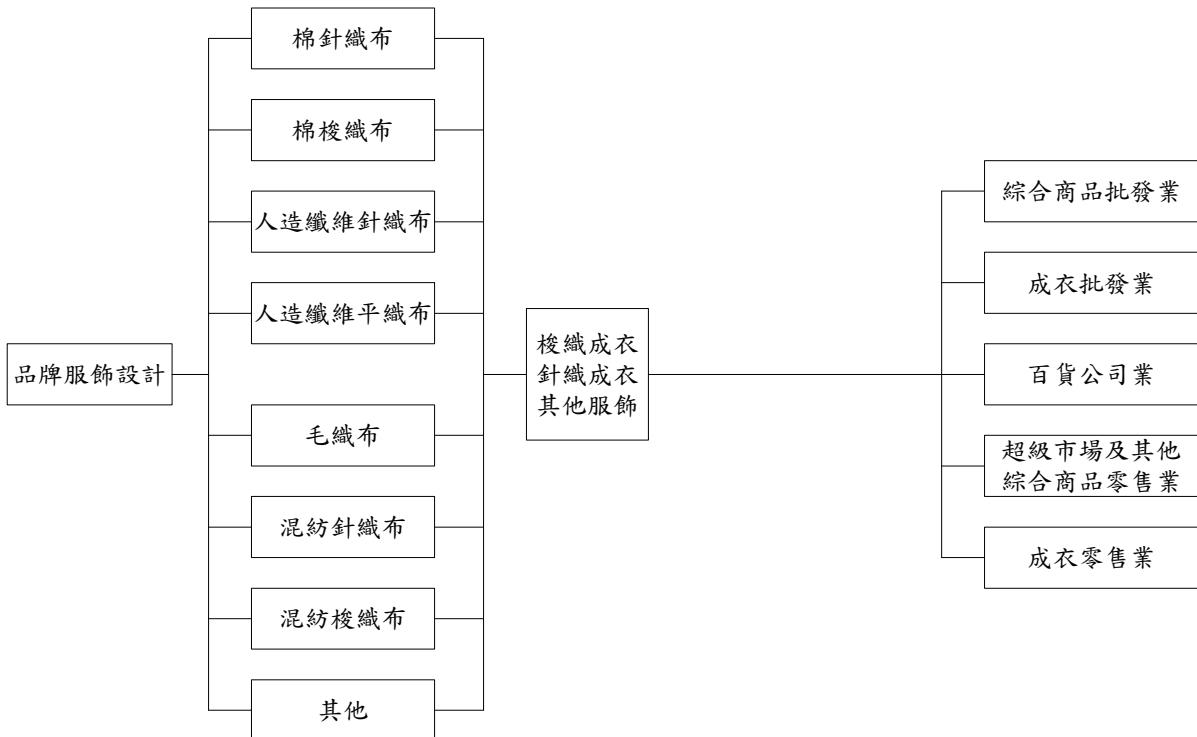
項目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註)
經濟成長率	3.80	2.06	2.20	3.92	0.75
CPI年增率	1.42	1.93	0.79	1.20	-0.31
民間消費年增率	3.12	1.82	2.34	3.33	2.28
平均每人民所得	17,982	18,125	18,872	19,558	19,451

註：2015 年為初步統計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 品牌設計及開發 中游 服飾製造 下游 服飾經銷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現在的消費市場已由製造商導向進入消費者導向時代，精緻化、流行化的消費時代來臨，由於本公司係以經營品牌服飾配件為主要產品，並以中高收入者為主要客層。由於此一客層具有所得較高的基本特性，故高質感，具流行性具知名度的品牌為本公司客戶所追求的重點。茲就本公司高級服飾產品的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1) 高科技材質的運用增加

由於奈米科技及其他基礎工業的研究相當發達，故許多的新發明亦逐漸使用於服飾產品上，如甲殼素及鈦金屬等特殊材料，亦已用於服飾產品中。預計高級服飾市場未來仍舊將呈此一趨勢。

(2) 品牌價值提升

服飾產品除具有穿著上的機能外，更兼具美化個人及表彰個人社會地位象徵。一般而言服飾的品牌就是服飾品質的保證，故消費者會以品牌的歷史、風格、定位等做為其購買服飾時之重要依據。

(3)服務品質提升

現在是一個講求精緻消費的社會，不僅商品品質要求高，服務人員對商品了解的程度、產品售後服務、與顧客良好的互動關係等，均是本公司以客為尊的服務精神。

(4)同業競爭

服飾產品為人們之生活必需品，產品本身除同業之競爭外，並無被取代的危機。本公司明確掌握客層區隔，於開發產品時已就客層、銷售通路、市場接受度等因素進行縝密評估，並加強各品牌具有的特色及風格，並積極引進新品牌，分散單一品牌之風險，故本公司所代理之品牌服飾產品與同業間之競爭風險，已經有效地予以降低。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5,467	1,134

註：含研發人員之薪資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品牌名稱	說明
Munsingwear	以企鵝為象徵標誌的 Munsingwear 高爾夫服飾，最初在美國發跡，而後於日本發揚光大。走過一百多年的企鵝高爾夫服飾，每季不斷研發新的素材，以新的「科學」表現新的「舒適」，並呈現出優雅高尚的款式與配色，是企鵝品牌能在世界高爾夫服裝史上佔有一席之地的重要因素。邁入第二個世紀的企鵝 Munsingwear，用最引以為傲的俐落剪裁和高科技素材，其傳承下來的獨特標記就是高品質的不二保證。
le coq sportif GOLF COLLECTION	le coq sportif Golf Collection 高爾夫系列從球桿袋、手提球袋、保護配件、專用服飾到球鞋，完整齊全的運動用品堅持機能性訴求，呈現簡明素雅的休閒風格，其基本款式的單品非常適合日常穿著。在設計上以對於追求與高爾夫相吻合的運動精神為主，以 le coq sportif 的歷史為設計概念，運用 logo、版畫圖樣，明確、簡單、自然隨性又別具新意的藝術趣味，表現復古優雅的法式運動氛圍。
le coq sportif	le coq sportif Sport 系列以運動精神為品牌軸心，塑造出追求法國藝術設計的時尚流行風味，商品傾向以原味經典、時尚流行、休閒舒適為主，輔以部份如輕量級運動服裝、專業單車系列、慢跑系列、

品牌名稱	說明
	網球系列與足球系列，創造出新的運動生活型態，並以合理的價位提供消費大眾更多的商品選擇。
Calvin Klein golf	Calvin Klein golf 品牌服飾，除了強調機能素材與極簡時尚的設計和線條外，尤其貼近運動的 3D 編織剪裁，讓流行與運動在不衝突的原生狀態下，展現出屬於高質感的特有品牌流行感。此外雙效機能性素材（遠紅外線、光能）的運用，也讓服飾穿起來更加舒適；更重要的是在布料上添加 HEAT NAVI 材質，因為它有 +5 度的保暖效果，可增加穿衣者天冷時的保暖度，可透過布料表面的有機碳材質，吸收自然光源轉為熱能，無論晴天或雨天，只要在戶外有日光，HEAT NAVI 將持續運作，大幅提升商品價值。而這些獨特的風格，讓高球服飾逐漸走入日常的外出休閒生活中。
M ^C GREGOR	M ^C GREGOR 品牌誕生於 1921 年的美國，成功地建立方格紋、王冠、徽章等特有圖騰形象。其創始者是蘇格蘭王室的後裔，在蘇格蘭每一個王室家族都有其代表的標誌及格紋，所以品牌使用的「紅格紋」及「古代飛龍」的標誌均是流傳至今。並以延續貴族傳統，簡約純粹的自然風，展露不論男女老幼都喜愛的舒適美感，營造屬於「全家共享」的品牌時尚概念。
Felix Buhler	Felix Buhler 品牌發跡於瑞士，以銷售馬術運動用品為主。馬術運動在歐洲一直被視為貴族及上流社會的活動，其位於蘇黎士的旗艦店因古董、舊馬棚門等特色裝潢，而成為熱門觀光景點。服飾商品簡潔俐落的風格，強調穿著的舒適性和身型線條柔和，休閒之外也可搭配出專業、時尚的職場風格，最適合追求效率與品味的成功人士，結合休閒、穩重、律動馬術獨有的精神，為高爾夫休閒服飾創造出時尚新浪潮。
NEWYORKER	NEWYORKER 品牌自 1964 年創立以來，以舒適的休閒品味作為品牌設計元素的主軸，大量運用條紋、幾何圖形和經典蘇格蘭格紋的設計元素，不斷讓職場穿搭有新的驚喜。而其講究高雅的經典蘇格蘭格紋、細緻剪裁及尊貴雅致的穿著品味，更是獨樹一幟的日系經典品牌形象。
COMME CA DU MODE	1976 年由日本品牌創始設計師上田稔夫因曾前往法國發展服裝設計領域，回日本後遂以法文「COMME CA DU MODE」意為「像這樣的風尚如何？！」為品牌名稱。長年來堅守黑灰白調性的簡約風格，跳脫華麗色彩及繁複的剪裁，以年輕上班族群為主軸，強調素材的質感、穿著簡單性及流行感，以低調內斂、符合東方人的合身線條，風靡亞洲時尚圈。
COMME CA ISM	創立於 1993 年的 COMME CA ISM 由日本設計師上田稔夫以「啊，日本的生活」這個概念為發想基礎，以黑、灰、白、米色系為主調，結合日式傳統與都會雅痞的風格，帶來平價、簡約、高質感的日系

品牌名稱	說明
	流行風尚。以生活的根本為基軸，提供令人雀躍心動感覺所構成的商品，針對男性、女性、童裝、嬰兒裝及生活雜貨等多樣性商品選擇，帶給家族各成員舒適、高感度的生活水準。
HAZZYS	HAZZYS 以英倫學院風格為主，標誌圖騰象徵著英國貴族的傳統與榮譽，也有著英國皇家獵犬勇敢和機靈的意義，是韓國年輕時尚的高層次休閒裝品牌，結合英國貴族的價值觀和生活習慣發展而成的服裝體系。以高質感休閒服的等級，貼近消費者的價格，強調窄身合腰的修身剪裁，運用簡練的線條、細膩的做工，展現出現代人熱愛生活的時尚精神。並透過具個性和線條感的條紋、圓點圖案去體現低調優雅的實穿美學，散發出自然的誘人魅力，在簡單的搭配中，以微妙的配件變化和個性細節，營造出猶如和煦暖陽般的華美氣息。
NARA CAMICIE	來自義大利的 NARA CAMICIE 品牌，CAMICIE 是義大利語，襯衫之意。其商品多樣化的款式與獨特的剪裁，迎合時尚女性豐富的生活體驗，提供上班族 OL 們依不同的時間、場合、地點，都能穿出多樣出色的美麗服裝。除優雅的線條設計外，色彩的繽紛、立體裁剪風格及布料的舒適感，更是在亞洲市場受到消費者喜愛的原因。
O'2nd	韓國 SK 集團下該品牌創立於 1997 年，為高價位國際設計師女裝服飾。商品大量運用了復古十字刺繡印花、民俗圖騰等來體現童話故事中的角色及色調，不僅如此，油漆潑墨、格紋平織、造型雪紡等素材，不僅創造全新設計結構，更增添幾分復古成熟的韻味，其浪漫、名媛風，為韓國演藝圈女藝人所喜愛。
ココディール	以浪漫性感為訴求的日本品牌ココディール，運用印花展露出女性獨有的甜美浪漫，透過服裝的流行百搭為概念，以善用場合、符合日常生活中的時尚搭配為品牌精神，不僅在日本深受年輕女性所推崇，更因流行性的時尚單品與高質感的商品，吸引所有對時尚有興趣的女性。
As Know as de base	日本年輕女性潮流品牌 As know as de base 講求可恣意混搭，注重細節變化，擅長將不同的單品或是不同材質布料，以協調且任意的組合穿搭方式，呈現出具有自我風格的穿衣哲學，能符合時下年輕女孩展露真我及自由搭配的流行需求。
ANNA SUI	美國設計師 ANNA SUI 以 LOVE IN DREAM 為品牌設計風格，設定以喜愛打扮自己的女性為主要訴求客層。運用各種花朵、蝴蝶等自然界素材圖騰，搭配金屬材質為品牌飾品慣有的魅力特色。並以紫色系為主調，搭配粉紅鮮艷色彩，打造出女孩甜美浪漫又夢幻的氣息，深受消費者喜愛。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策略

- A.整合各種銷售資源，積極開發代理國際知名品牌。
- B.擴大營運規模，提昇於國內高級服飾市場之佔有率。
- C.加強對分眾化市場的評估，以精確定位產品路線，來提高品牌經營的績效。
- D.加強服務人員素質、提升顧客好感度以強化消費忠誠度。
- E.開發集中式客戶管理系統，可更有效掌握主顧客資料並且做交叉分析使用，有助於開拓各品牌之新客源。
- F.透過公關活動及平面、電視媒體曝光提高品牌及產品能見度。

(2)產品發展

- A.保持高規格的生產品質，提高品牌原廠交由滿心代工的意願。
- B.透過電腦銷售資料，分析具潛力及受歡迎的商品，強化商品力。

(3)財務規劃

- A.加強財務規劃及控管能力。
- B.以穩健的操作方式及靈活運用財務工具，降低營運風險及提升競爭力。
- C.透過資本市場，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未來發展所需。

(4)經營管理

- A.落實內控內稽制度實行，強化內部管理效率並降低弊端。
- B.建置銷售點管理系統，提昇商品的管理績效。
- C.擬定教育訓練計畫，培訓儲備幹部，作為未來擴大營運之需。
- D.配合公司治理精神，引進獨立董事，提供董事會專業意見。

2.長期計劃

(1)配合國內百貨公司之開設，建構銷售網絡

由於本公司目前係以國內百貨公司做為主要行銷通路，故本公司預計未來將配合百貨公司的開設，謹慎評估各處地點所適合經營之品牌，開設新的銷售專櫃，以建構本公司之銷售網路。

(2)提高公司知名度、強化經營實績及拓展相關人脈，提高取得品牌代理權的成功率

由於品牌代理權的市場競爭激烈，代理公司的知名度、財務狀況、經營實

績、與營運規模的往來關係均為品牌授權者考量的重點。故透過公司的上櫃提高公司的知名度、財務業績資訊的可信度、經營實績以強化原有品牌授權者對滿心公司的信任度並吸引新品牌的授權者對滿心公司的注意力，以提高取得品牌代理權的成功率。

(3)代理多品牌的高級服飾，降低單一品牌對公司營運的影響性

滿心公司將持續分析現有的高級服飾市場，透過精準的品牌市場定位，在不影響各品牌間的市場下，持續引進新品牌，以降低單一品牌對滿心公司的影響性，降低經營上的風險。

(4)加強職工及銷售人員的教育訓練，以專業精緻的服務，強化本公司產品的銷售能力，並針對不同客戶予以分類分級，滿足客戶需求。景氣好壞固然影響百貨銷售極大，然而如何能夠貼近客戶的需求，選擇更多樣化的產品以及最優良的通路，提升「顧客滿意度」與「精緻的服務」才是公司追求永續經營的最大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品牌名稱	銷售區域
Munsingwear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及各縣市優良之經銷商
le coq sportif GOLF COLLECTION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及各縣市優良之經銷商
le coq sportif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及各縣市優良之經銷商
Calvin Klein golf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M ^C GREGOR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Felix Buhler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優良之經銷商及團體制服等
NEWYORKER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COMME CA DU MODE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COMME CA ISM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HAZZYS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NARA CAMICIE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O'2nd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ココディール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As Know as de base	台灣各大知名百貨公司
ANNA SUI	台灣、大陸各大知名百貨公司及大陸地區優良之經銷商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所代理之服飾產品，主要於百貨公司設立專櫃經營販售，104 年度於台灣百貨公司總銷售金額約為 1,209,383 仟元，佔整體百貨公司銷售金額之 0.38%，因百貨公司銷售通路涵蓋多樣化，除和本公司所營項目相同之男女裝以外，另包含像各類男女用品、超市餐飲、家電傢飾及文教藝品等等多樣化商品均在統計金額中，故本公司實際市占率應為更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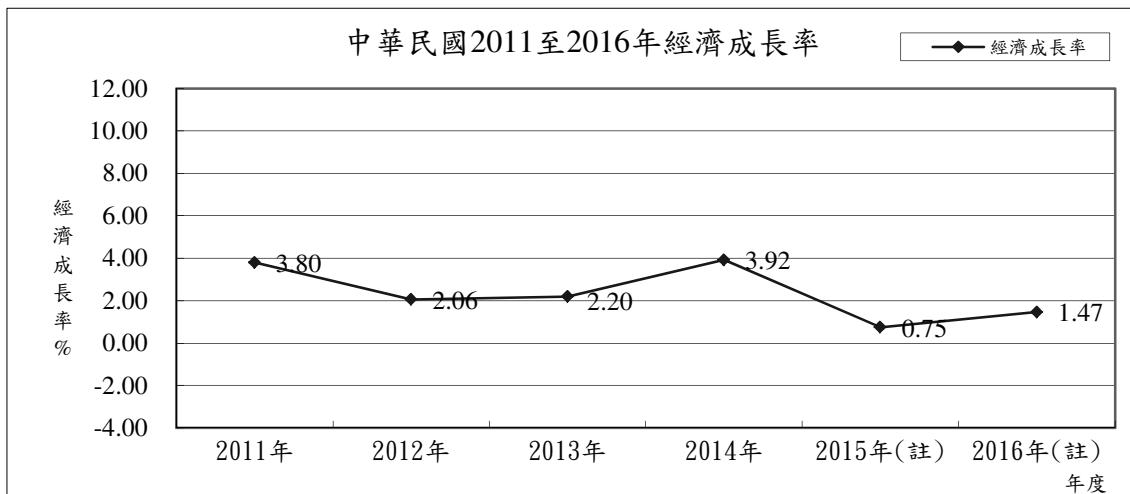
項目	我國百貨公司營業額變化及其占綜合商品零售業比重之趨勢					單位:%、億元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占綜合商品零售						
業營業額比重	27.75	27.38	27.43	27.67	27.71	
營業額	2701.86	2799.86	2886.36	3061.36	3189.02	
年成長率	7.60	3.63	3.09	6.06	4.17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2)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所銷售的產品主要是服飾，其受到流行及季節性因素影響，當新裝上市、換季時消費者購買需求增強。精品代理產業以內銷市場為主，其未來之供需情形與經濟成長率息息相關，而依行政院主計處統計，台灣地區 2015 年之經濟成長率為 0.75%，較 2014 年減少 3.17%，2016 年之經濟成長率估計為 1.47%，較 2015 年增加 0.72%。

表一：經濟部主計處 2011 年至 2016 年經濟成長率



註：2015 年為初步統計值；2016 年為預測值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在內需部分，預估 2016 年我國各百貨業者對於後續各促銷檔期業績目標訂定仍將較為保守，成長幅度有限。更何況各地區精華商圈遷徙本就快速，且

大型購物中心(如：林口三井 Outlet Park、華泰名店城等)已於 2016 年初陸續開幕，對應於未來新進業者與分店據點開幕成立在即，對此既有業者雖已表明在商品定位與鎖定主客群鮮明之前提下，對其業績影響相對有限，但由於彼此競爭關係並未改變，面臨人潮分流在所難免，加上我國人口成長已陷停滯，且市場需求飽和，因此我國百貨業者間競爭態勢將更加激烈，業績增幅甚微。

面臨此一市況壓抑情勢，我國百貨業者仍將思索如何突破困境，冀望來客數與提袋率得以同步增長，對此因應情勢快速變化，在樓層改裝以及商品業種調整將更為加快，主要針對各消費客群提供差異化商品服務，並配合主題展演以及周邊活動來刺激特定客群到店消費。

百貨商場及購物中心已呈現百家爭鳴之勢，本公司將持續注意商圈及商場之發展，選擇有潛力之商場設櫃點，以期擴張公司之營運規模。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競爭利基如下：

(1) 產品市場定位明確

本公司定位產品市場時，除了站在消費者的角度思考，提供消費者所需外，也考量了產品在實際經營管理上的風險是否得以妥善控制。其產品係以金字塔中上階級的消費者為其主要客層，提供市場定位相符的產品，不陷入盲目的價格競爭而是以優良的產品以及服務取勝。

(2) 對服飾市場流行性的掌握度及靈敏度

由於近年來台灣之服飾市場已漸漸把時尚流行和韓系服飾畫上等號，其市場佔有率也逐年升高，並有和日系服飾並重之趨勢，公司亦感受到這股韓流的風潮，除了不斷開發日系新商品外，也持續針對台灣市場引進適合的韓國流行服飾來擴大市場佔有率。透過與日、韓系企業間的合作關係及專業的市場分析小組即時取得時尚流行的相關資訊，進而提高對服飾市場流行性的掌握度。

(3) 產品差異化

由於國內服飾產品同質性高，本公司為擴大與其他業者差距，會定期至國外採購新款商品，除提供不同消費服務外，積極建立產品的區隔性，吸引消費者前來並成為主顧客，以強化本身競爭力。

(4) 與品牌廠商間之穩定合作關係

由於各品牌原廠為了簡化相關的控管作業，往往是以大區域進行品牌的授

權。台灣地區主要歸屬於亞洲地區，而亞洲地區又以日系企業取得的品牌為主，故本公司所取得的品牌代理權，亦大多比照上述模式，向日系企業取得。由於日系企業著重公司往來間之誠信及長久以來的合作關係，故本公司在與日系企業長期合作中，已經奠定了雙方互信基礎，使得本公司更有機會取得品牌的優先續約權。

(5)與百貨公司間之長期互利的經營關係

挾本公司之經營實績及產品定位精確兩項優勢，本公司與百貨公司業者間的合作也相當密切。由於本公司之產品係採高品質、高單價且品牌知名度高，相當符合百貨公司的市場定位，因此本公司與百貨公司業者間建立了長期互利的經營關係。此一經營關係將有助本公司得以在第一時間，將產品呈現給所需之客層並提昇相關業績。

4.本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代理品牌的能力

本公司從代理 MUNSINGWEAR 商品開始已有 30 幾年，業績良好，有利本公司爭取國際知名品牌服飾的代理權，尤其日系品牌最重視合作夥伴之互信關係，本公司多年和日本前幾大商社合作密切，在日本同業間亦頗受好評，許多知名品牌也透過各種管道表示願與本公司合作的意願。

B 資訊系統的掌握與提供及時銷售資訊

完整的 POS 系統架構，為公司及時掌握各專櫃點銷售狀況。

C.所營產品符合台灣的市場特性

由於台灣深受中國文化及日本文化的影響，除了年老一代外，日系的流行風也影響了台灣的流行走向。除此之外，日系百貨公司(如新光三越、太平洋 SOGO、大葉高島屋等)也因其管理方式、經營文化頗受台灣人所認同，皆有亮眼的表現。

而在本公司所代理日本風行的品牌產品，除了消費者的接受度高，日系百貨公司業者對於此類產品亦不陌生，得以與本公司間取得良好的配合默契。

近年來因應韓流風潮，公司也積極與韓國業者合作，成功引進韓系品牌產品，已獲得百貨公司業者及消費者認同。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大部份商品從國外進品，匯率風險較高

由於本公司目前係以台灣為主要市場，而產品主要係以進口而來，故在現金流量方面產生收入台幣而支付外幣的現象。在此情形下，匯率的波動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定價及相關獲利。

因應對策：

匯率變動雖為本公司不可避免的風險，但由於本公司於每季前為新款服飾定價之時，已將匯率變動估入定價之中，惟由於償還外幣信用狀的時點，晚於會計上進貨入帳的時點，故因此產生較大的匯兌損益。惟總體而言，匯兌變動雖為本公司無法避免的經營風險，但由於此一部份之匯率風險可適當反應於產品售價中，故不致對本公司之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B.服飾市場變化快速，產品跌價較快

由於服飾產品具有流行性，故一旦流行性不再，產品售價也將因同業間的出清而快速下滑。

因應對策：

為因應服飾市場變化快速，產品跌價較快的現象，本公司引進品牌時，即已注意品牌與流行的關聯程度。而本公司現有的產品中，主要以運動休閒服裝、女性飾品、女套裝及男西裝為主，上開產品與市場流行性的變化相關性較低，不易因此快速跌價而有別於流行服飾。屬於女性流行服飾部分，則注重商品消化率之分析，以加強採購之精確性，以降低此一風險的影響性。

C.產品規格需備齊，存貨較多，易造成資金成本的積壓

由於消費者的偏好、身高及體型等不同，本公司產品必須備齊規格，才能滿足客戶的需求。惟由於此一特殊的行業特性，也使得業者的存貨金額較高，易造成資金成本的積壓。

因應對策：

雖然上述現象為本行業不可避免的風險，經由建立存貨週轉率、商品消化率等存貨控管指標，並透過完整的進銷存貨控制，使公司掌握存貨記錄，且本公司長期經營以來，已培養了固定存貨出清的方式，配合合理的折扣策略，以控制存貨水準。

D.M 型社會影響消費行為

由於 M 型社會下，代表富裕與安定的中產階級，目前正快速消失中，其中大部分流向中下階級，造成平價時尚消費大行其道，UNIQLO 及 ZARA 等國際平價流行品牌大舉進駐台灣，使各商圈的競爭更趨激烈。

因應對策：

本公司藉由明確的市場定位，精確掌握流行趨勢，創造產品差異化，以建立主顧客群，採取分眾經營策略，各品牌抓住各類型顧客，同時引進具設計感及作工精細的優質商品，強化與平價商品之差異性，並聯合供應商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來吸引消費，以降低此一風險之影響。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品牌服飾產品為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其主要功能除提供一般服飾之穿著機能外，另針對不同之特殊客層而發展不同規格之商品。舉例而言，針對喜好戶外運動之客戶，本公司引進舒適與時尚並重之高爾夫球裝、對女性則推出流行與質感並重的女性飾品及服裝，而這些不同產品間之共同特色為此類產品除服裝材質用料高級外，其產製過程亦經過嚴密之控管，以維持其名牌之品質及形象。而對其顧客而言，此類服飾除具備機能性外，尚能代表所處之社會地位，故其定位不同於一般之服飾商品。

2. 產製過程

(1) 國外直接進口商品，此部份產品為品牌持有公司全程負責產品的設計及主副料的挑選，並經製造工廠加工製成商品後，直接輸入台灣。

(2) 授權品牌之商品，此為國內商品部人員依據市場銷售情報，流行資訊的預測，經由業務部、研發人員開會研討制定設計，製造方針，並選定適當主、副料，先由打樣室製成樣品，再經修正，開會研討後，交付生產工廠，執行製造製程。量產前，先確認產前樣，再由製程中品檢，產製完成後進行成品的最終檢查，完成產品的製造。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品 牌 名 稱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服 飾 產 品	H.K.DESCENTE、DESCENTE、MAMMINA、LF、 LOUNIE、SUMISHO	良 好
原 料 布	百謙、紜瑋、千旺、KIYOKAWA、新麒	良 好

商品主要係向原廠購入，而自產之產品所使用之原料來源主要均為國外進口，供應商源自日本、歐洲、澳洲等量小、流行性高、具開發特性是選擇因素，有時可以和品牌總公司取得同原料，但由自己發包生產，在產品的成本上可以經濟許多。部份則由國內原料供應商供給，為使產品具有競爭力，在產品的成本上則需作週全的考量，品質穩定、交期準確、價格合理，是採購這部份的評量要素，供應針綿布料的廠商在業界的評價有具一定的水準，能夠常年注意國際間棉紗樣產值的多寡，來調節原料的進出，以穩定供貨的價格，同時品質，交期穩定。而人織布料的開發、銷售，台灣極富盛名，因此這部份的供應也很穩定。

(四)最近二年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人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人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1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	219,853	31.53	關係人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	232,994	25.34	關係人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	84,808	36.79	關係人
2 DESCENTE LTD.	107,549	15.42	關係人	呼和浩特市京韻商貿有限公司	136,212	14.81	無	DESCENTE LTD.	58,156	25.23	關係人
3 其他	369,895	53.05		DESCENTE LTD.	109,696	11.93	關係人	其他	87,540	37.98	
4 進貨淨額	697,297	100.00		其他	440,719	47.92					
				進貨淨額	919,621	100.00		進貨淨額	230,504	100.00	

最近二年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季 淨額比率 (%)		
1 新光三越百貨	308,360	22.91	無	新光三越百貨	294,426	21.40	無	新光三越百貨	64,570	17.78	
2 太平洋崇光百貨	257,861	19.16	無	遠東百貨	225,295	16.38	無	遠東百貨	56,746	15.62	
3 遠東百貨	225,962	16.79	無	太平洋崇光百貨	217,407	15.81	無	太平洋崇光百貨	50,349	13.86	
其他	553,924	41.14	其他	638,429	46.41	其他	1,375,557	100.00	銷貨淨額	363,196	100.00
銷貨淨額	1,346,107	100.00	銷貨淨額	1,375,557	100.00	銷貨淨額	363,196	100.00	銷貨淨額	363,196	100.00

1. 主要進貨廠商變動說明

由於本公司主要代理品牌之原廠為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以下簡稱 A 公司)及 DESCENTE LTD.(以下簡稱 B 公司)，故 A、B 公司為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104 年度 A、B 公司之進貨金額均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所代理品牌商品為獲取較高之營業額，故採購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另外，104 年新增之進貨廠商-呼和浩特市京韻有限公司，為子公司引進新品牌 ECCO 之當地代理商，子公司於 11 月初新設 29 櫃點，且因大陸地區商場坪數大，首次備貨之進貨金額較大，故使 104 年合併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惟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底未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新增發行之股份，持股比例由 100% 降至 25.69%，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力。

因本公司之行業特性，向 A 公司及 B 公司所採購之商品其流行敏感度較低，故進貨期間大多集中於每季季初，通常春夏季的進貨會集中於 2 月至 4 月，秋冬季之進貨會集中於 8 月至 10 月，故使 105 年第一季向 A、B 公司進貨占比幅度較高。

2. 主要銷貨客戶變動說明

本公司主要銷售通路以百貨公司為主，銷售金額與占比之變動主要與各百貨公司設立櫃點多寡及經營業績有關。本公司 104 年度於前三大銷售客戶之平均設櫃數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都會區競爭飽和、消費者購物習慣轉變為假日至大坪數面積多供餐飲休閒娛樂之商場，故本公司 104 年主要新增櫃點於中壢大江、南嵌台茂及南紡夢時代等大型購物中心，使前三大客戶 104 年度之銷貨金額及占比皆較去年同期減少，其中以太平洋崇光百貨減少最多，主要係因精華區商圈遷徙，故太平洋崇光百貨由第二大客戶變為第三大客戶。

延續 104 年之情況，105 年第一季新增櫃點於林口三井，故 105 年截至第一季止，本公司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微幅增加，但前三大客戶銷售占比減少。

(五) 最近二年度年生產量值

單位：仟件/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服 飾 及 代 工		130	163	138,654	145	198	148,013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件/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服 飾 及 代 工	676	1,346,107	0	0	691	1,375,367
					0	19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部	154	151	151
	營 業 部	516	508	502
	高 雄 廠	42	35	38
	合 計	712	694	691
平 均 年 歲		38.06	39.30	39.30
平 服 務 年 資		6.60	6.30	6.2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00%	0.00%	0.00%
	大 專	42.56%	43.08%	43.17%
	高 中	57.44%	56.92%	56.83%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依本公司之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本公司有著良好的人性化管理制度與福利措施，員工與公司間有良好的溝通管

道，近幾年度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事件。福利措施包括：勞健團保與退休金、抽成獎金或績效獎金或年終獎金、員工旅遊、每月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傷病急難救助、商品折扣優惠、自助員工餐廳等。

2.教育訓練方面，本公司每年針對所有員工規劃並舉辦教育訓練課程，除內部訓練課程外，亦讓員工參加外部訓練課程或相關機關所舉辦的研討會，且依政府法規規定，每年定期舉辦消防安全維護課程。另為讓員工可進修外語課程用於工作上(如：英文、日文、韓文)，由公司補助學費；且通過語文檢定考試合格者，將會發予獎金以資獎勵。。

104 年度教育訓練實施情形彙總如下：

項目	總堂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元)
新進人員課程	28	117	48	0
一般通識課程	2	38	8	0
專業職能課程	21	959	101	512,130
外國語文課程	148	2	296	31,100
外部研討會課程	7	12	24	0
總計	206	1,128	477	543,230

3.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與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均定期召開會議正常運作，討論並提供員工應有之福利。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因與上游品牌供應商間訂有保密合約，故不得揭露相關資訊。除此之外，由於本公司目前並無其他重大工程，故無相關合約。茲就長期借款合約列示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東新莊分行	101.02.16-106.02.16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1,041,312	961,409	1,022,896	942,5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562	218,605	232,505	225,812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25,004	30,321	32,076	126,075	
資產總額		1,289,878	1,210,335	1,287,477	1,294,4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6,114	225,584	293,700	324,942	
	分配後	347,965	280,211	353,790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89,111	86,129	90,130	72,138	
負債	分配前	415,225	311,713	383,830	397,080	
總額	分配後	437,076	366,340	443,920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74,653	898,622	903,647	897,322	
股本		546,269	546,269	546,269	546,269	
資本公積		127,250	127,250	127,250	127,2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1,900	210,929	213,240	225,044	
	分配後	170,049	156,302	153,150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9,234	14,174	16,888	(1,241)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	分配前	874,653	898,622	903,647	897,322	
總額	分配後	852,802	843,995	843,557	尚未分配	

註 1：101 年~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自 105 年起僅須出具個別財報，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個別財務資料請詳第 70 頁簡明資產負債表。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4 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502,664	1,335,562	1,346,107	1,375,557		無相關資訊
營業毛利	629,275	591,089	621,415	645,858		
營業損益	17,534	31,717	52,353	51,7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43	25,453	29,645	45,248		
稅前淨利	37,577	57,170	81,998	96,96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7,577	57,170	81,998	96,96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8,751	46,928	67,527	80,2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23)	(1,108)	(7,875)	(26,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128	45,820	59,652	53,76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751	46,928	67,527	80,247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2,128	45,820	59,652	53,7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註3)	0.53	0.86	1.24	1.47		

註1：101年~10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4年11月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自105年起僅須出具個別財報，截至105年3月31日個別財務資料請詳第71頁簡明綜合損益表。

註3：每股盈餘計算係依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個別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896,441	832,622	897,632	942,515	898,123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21,032	215,945	230,246	225,812	222,894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143,356	137,168	139,501	126,075	128,825	
資 產 總 額	1,260,829	1,185,735	1,267,379	1,294,402	1,249,84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02,643	206,101	279,600	324,942	279,233
負 債	分配後	324,494	260,728	339,69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83,533	81,012	84,132	72,138	54,872
負 債	分配前	386,176	287,113	363,732	397,080	334,105
總 額	分配後	408,027	341,740	423,82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874,653	898,622	903,647	897,322	915,737
股 本		546,269	546,269	546,269	546,269	546,269
資 本 公 積		127,250	127,250	127,250	127,250	127,25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91,900	210,929	213,240	225,044	243,852
	分配後	170,049	156,302	153,1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9,234	14,174	16,888	(1,241)	(1,634)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分配前	874,653	898,622	903,647	897,322	915,737
總 額	分配後	852,802	843,995	843,55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101 年~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4 年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396,838	1,267,742	1,290,725	1,318,511	363,196	無相關資訊
營業毛利	593,880	572,229	605,544	631,370	158,290	
營業損益	39,408	50,118	66,015	65,765	15,9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72)	7,088	15,635	31,195	6,723	
稅前淨利	35,736	57,206	81,650	96,960	22,6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736	57,206	81,650	96,960	22,66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8,751	46,928	67,527	80,247	18,8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23)	(1,108)	(7,875)	(26,482)	(3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128	45,820	59,652	53,765	18,41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751	46,928	67,527	80,247	18,80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128	45,820	59,652	53,765	18,4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註3)	0.53	0.86	1.24	1.47	0.34	

註1：101年~10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每股盈餘計算係依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1,066,096	1,051,095			
基金及投資	2,723	2,826			
固定資產	207,221	200,578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51,067	25,646			
資產總額	1,327,107	1,280,14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3,918	318,687		
	分配後	425,858	340,538		
長期負債		6,073	32,059		
其他負債		24,046	33,237		
負債額	分配前	374,037	383,983		
	分配後	455,977	405,834		
股本	本	546,269	546,269		
資本公積		127,250	127,2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9,412	225,777		
	分配後	197,472	203,926		
金融商品		0	0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760	9,23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3,621)	(12,369)		
股東權益	分配前	953,070	896,162		
總額	分配後	871,130	874,311		

無
相
關
資
訊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547,097	1,502,233			
營業毛利	707,831	628,947			
已實現營業毛利	707,831	628,947			
營業利益	118,655	16,9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767	22,4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765	2,45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13,657	36,95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6,561	28,30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96,561	28,305			
每股盈餘(註2)	2.02	0.52			

無相關資訊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計算係依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單家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976,088	904,777			
基金及投資	82,779	123,030			
固定資產	205,816	199,430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43,519	24,263			
資產總額	1,308,202	1,251,5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9,866	295,215		
	分配後	411,806	317,066		
長期負債		6,073	32,059		
其他負債		19,193	28,0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5,132	355,338		
	分配後	437,072	377,189		
股本	本	546,269	546,269		
資本公積		127,250	127,2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9,412	225,777		
	分配後	197,472	203,926		
金融商品		0	0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760	9,23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3,621)	(12,369)		
股東權益	分配前	953,070	896,162		
總額	分配後	871,130	874,311		

無相關資訊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1,458,833	1,396,407			
營業毛利	677,000	592,61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107)	(1,169)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2,315	2,107			
已實現營業毛利	667,208	593,552			
營業利益	131,725	38,78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442	22,3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276	25,97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16,891	35,109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6,561	28,30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96,561	28,305			
每股盈餘(註2)	2.02	0.52			

無
相
關
資
訊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計算係依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年度	江忠儀、楊柳鋒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江忠儀、楊柳鋒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江忠儀、楊柳鋒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江忠儀、楊柳鋒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江忠儀、楊柳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分析項目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19	25.75	29.81	30.68	無 相 關 資 訊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1.09	450.47	427.42	429.3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19.31	426.19	348.28	290.06			
		速動比率	118.74	166.02	146.70	112.30			
		利息保障倍數	17.92	28.90	48.45	56.76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9	5.17	5.57	
	平均收現日數					73.14	75.88	70.59	65.52
	存貨週轉率(次)					1.30	1.11	1.13	1.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51	25.23	29.77	22.40
	平均銷貨日數					280.76	328.82	323.00	317.39
經營 能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28	6.04	5.97	6.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4	1.07	1.08	1.07
	資產報酬率(%)					2.33	3.89	5.52	6.33
	權益報酬率(%)					3.18	5.29	7.49	8.9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88	10.47	15.01	17.75
	純益率(%)					1.91	3.51	5.02	5.83
獲利 能力	每股盈餘(%)					0.53	0.86	1.24	1.47
	現金流量比率(%)					14.81	81.25	33.75	28.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07	112.78	109.47	94.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8)	14.64	3.98	2.83
	槓桿 度					32.28	16.62	10.55	11.15
	營運槓桿度					1.15	1.07	1.03	1.03

說明：

- 一〇四年度速動比率較去年同期減少 23.45%，主要係一〇四年度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減少 80,381 仟元及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 31,242 仟元所致。
- 一〇四年度應付款項週轉率較去年同期減少 24.75%，主要係平均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增加 8,231 仟元所致。
- 一〇四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減少 28.89%，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長期投資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及增加 7,762 仟元及 90,555 仟元所致。

註 1：101 年~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自 105 年起僅須出具個別財報，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個別財報之財務分析請詳第 77 頁。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個別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分析項目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63	24.21	28.70	30.68	26.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3.51	453.65	429.01	429.32	435.4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96.20	403.99	321.04	290.06	321.64			
	%	速動比率	103.79	147.01	121.14	112.30	100.07			
		利息保障倍數	17.09	28.92	48.25	56.76	53.58			
	無 相 關 資 訊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2	4.73	5.04	5.37	6.78			
		平均收現日數	74.18	77.16	72.42	67.97	53.83			
		存貨週轉率(次)	1.32	1.15	1.16	1.12	1.2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05	25.53	28.33	21.11	14.42			
經營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276.51	317.39	314.65	325.89	285.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4	5.80	5.79	5.78	6.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1.04	1.05	1.03	1.14			
	獲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38	3.98	5.62	6.38	6.03			
		權益報酬率(%)	3.18	5.29	7.49	8.91	8.30			
現金 流 量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54	10.47	14.95	17.75	16.59			
		純益率(%)	2.06	3.70	5.23	6.09	5.18			
		每股盈餘(%)	0.53	0.86	1.24	1.47	0.34			
		現金流量比率(%)	18.82	86.75	28.04	46.57	2.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2.35	127.70	104.11	106.73	98.22			
槓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1)	14.37	2.14	8.25	0.68			
		營運槓桿度	13.58	10.19	8.15	8.59	9.07			
		財務槓桿度	1.06	1.04	1.03	1.03	1.03			

說明：

- 一〇四年度應付款項週轉率較去年同期減少 25.50%，主要係平均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增加 8,364 仟元所致。
- 一〇四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66.08%，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各增加 72,916 仟元及 45,342 仟元所致。
- 一〇四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 285.51%，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長期投資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減少 72,916 仟元及 8,808 仟元所致。

註 1：101 年~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3：財務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 度至 截 105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18	30.00				無 相 關 資 訊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74.46	479.3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09.99	329.82				無 相 關 資 訊
	速動比率	127.64	121.51				
經營 能力 (%)	利息保障倍數	39.04	17.64				無 相 關 資 訊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4	4.99				
獲利 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71	73				無 相 關 資 訊
	存貨週轉率(次)	1.44	1.30				
現金 流量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66	24.50				無 相 關 資 訊
	平均銷貨日數	253	281				
槓桿 度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37	7.37				無 相 關 資 訊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5	1.1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98	2.31				無 相 關 資 訊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35	3.06				
現金 流量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72	3.10			無 相 關 資 訊
		稅前純益	20.81	6.76			
槓桿 度	純益率(%)	6.24	1.88				無 相 關 資 訊
	每股盈餘(元)	2.02	0.5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9	15.16				無 相 關 資 訊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71	74.03				
槓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6.64)	(3.18)				無 相 關 資 訊
	營運槓桿度	5.44	33.47				
槓桿 度	財務槓桿度	1.17	2.05				無 相 關 資 訊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單家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 度至 截 105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15	28.39				無 相 關 資 訊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66.02	465.4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95.90	306.48				無 相 關 資 訊
	速動比率	123.25	106.40				
	利息保障倍數	40.12	16.8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9	4.92				無 相 關 資 訊
	平均收現日數	70	74				
	存貨週轉率(次)	1.50	1.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47	24.06				
	平均銷貨日數	243	27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09	7.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1.1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8	2.36				無 相 關 資 訊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35	3.0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4.11	7.10			
		稅前純益	21.40	6.43			
	純益率(%)	6.62	2.03				
	每股盈餘(元)	2.02	0.5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11	19.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35	7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3)	(2.4)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63	13.79				
	財務槓桿度	1.02	1.06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詳後附件。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詳後附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後附件。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42,515	1,022,896	(80,381)	(7.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812	232,505	(6,693)	(2.88)
無形資產	0	0	0	0.00
其他資產	126,075	32,076	93,999	293.05
資產總額	1,294,402	1,287,477	6,925	0.54
流動負債	324,942	293,700	31,242	10.64
長期負債	1,728	12,023	(10,295)	(85.63)
其他負債	70,410	78,107	(7,697)	(9.85)
負債總額	397,080	383,830	13,250	3.45
股 本	546,269	546,269	0	0.00
資本公積	127,250	127,250	0	0.00
保留盈餘	225,044	213,240	11,804	5.54
其他權益	(1,241)	16,888	(18,129)	(107.35)
股東權益總額	897,322	903,647	(6,325)	(0.70)

說 明：

- 1.一〇四年其他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 93,999 仟元，主要係因去年同期投資子公司之期末餘額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已沖銷，而一〇四年投資關聯企業之期末餘額為 90,555 仟元。
- 2.一〇四年長期負債較去年同期減少 10,295 仟元，係依合約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0,295 仟元。
- 3.一〇四年其他權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18,129 仟元，主要係因一〇四年十一月減少對子公司持股致喪失控制力，故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至損益金額為 16,451 仟元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一〇四 年 度	一〇三 年 度	差 異		註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1,399,914	1,367,812	32,102	2.35	
減：銷貨退回	22,088	19,521	2,567	13.15	
銷貨折讓	2,269	2,184	85	3.89	
營業收入淨額	1,375,557	1,346,107	29,450	2.19	
營業成本	729,699	724,692	5,007	0.69	
營業毛利	645,858	621,415	24,443	3.93	
營業費用	594,146	569,062	25,084	4.41	
營業利益	51,712	52,353	(641)	(1.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248	29,645	15,603	52.63	1
本期稅前淨利	96,960	81,998	14,962	18.25	
所得稅費用	16,713	14,471	2,242	15.49	
本期稅後淨利	80,247	67,527	12,720	18.84	
增減變動分析：					
1.一〇四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 15,603 仟元，主要係因一〇四年十一月減少對子公司持股致喪失控制力，產生處分利益 24,951 仟元，另因匯率變動使匯兌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3,271 仟元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 105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各單位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酌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歷年之經營實績等合理假設編制而成。預計之銷售數量如下：

產品名稱	105 年度預計銷售件數（仟件）
服裝產品	491
配件	188

(三)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隨營業規模持續成長外，亦致力於調整財務結構，其中流動比率雖然由 103 年度 348.28% 減少為 104 年度 290.06%，但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 103 年度

427.42%微幅增加為 104 年度 429.32%，且本公司長期資金中的權益總額為 897,322 仟元，營運資金為 617,573 仟元，且速動比率大於 100%，利息保障倍數則較 103 年增加，故財務結構尚稱健全，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 度 一〇四 年 度	一〇三 年 度	增 (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8.12	33.75	(16.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22	109.47	(13.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3	3.98	(28.8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〇四年度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16.68%，主要係流動負債因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 28,464 仟元及 13,142 仟元所致。
- 一〇四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 13.93%，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91,366 仟元及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數及現金股利加總增加 145,871 仟元所致。
- 一〇四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28.89%，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長期投資分別較上年度減少及增加 7,762 仟元及 90,555 仟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 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42,908	109,417	137,123	115,202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為拓展大陸市場，分別於 95 年及 101 年透過境外子公司轉投資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美金 2,100 仟元及美金 1,900 仟元，主要經營代理服飾於大陸地區經銷及零售業務。

本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為 11,916 仟元，係因 ANNA SUI 自開放代理約三年，代理商累積一定庫存，且大陸市場競爭激烈，導致 ANNA SUI 代理業務難以拓展且獲利不高，而固定銷管費用並未減少，故 104 年轉

投資子公司虧損為 11,504 仟元。

由於自 100 年起，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營運呈現虧損之狀態，故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底與當地廠商合作引進資金，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 減少為 25.69%，合資後由當地廠商負責營運，並引進新品牌 ECCO 以增加營收及獲利，合資後轉投資關聯企業虧損為 412 仟元。

(二)改善計畫

與當地廠商合作後，期望藉由當地廠商營運能力及本公司代理品牌的能力，以增加轉投資利益。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以擴展營運規模為主，無其它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自 104 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銀行借款利率緩步下降，稍微降低了企業營運資金成本，且本公司一向與銀行往來情形良好，亦會與銀行商議借款利率，積極爭取較優惠之利率，因此 104 年度銀行借款利率約在 0.79-1.53% 之間，並未高於市場利率。未來公司仍將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獲取相關利率訊息並隨時注意利率的變動。

2.匯率變動

由於本公司以內銷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對於以外幣計價之進口商品成本有一定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於匯率波動所影響的部份，會將部份反應於商品訂價中。

另本公司財務單位密切留意國際金融狀況來充份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及走勢相關資訊，以便適量承接外幣貨幣做為避險方式，且不操作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此可將匯率變動的風險控制在一定範圍內，不致對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

公司所經營品牌服飾方面，銷售對象以中高收入者為主，皮件飾品方面亦走精緻路線，品牌知名度高，及市場信賴度夠，價格不是最主要因素，商品的設計、品質及品牌形象才是主要的銷售優勢，因此通貨膨脹對公司的銷售影響不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

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 104 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之研發計畫主要著重在流行時尚的調查，由品牌設計師負擔此部分工作，故並無專案式的研發費用支出。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自 104 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未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發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全球資訊化快速成長，對業務的管理有很大的益助，在進、銷、存能使消化率提高，業績提昇，分析更迅速、採購更精準、顧客的連繫互動更有效率。
- 2.公司所經營的各品牌以設計產品生產品質及較好的材質與主要競爭力，科技的提昇可提昇設計的效率，亦可提高產品生產品質，材料方面，公司產品，所使用的材料都是使用較好的材質(天然材質或最新科技的改良材質)，以公司的經營行業特性，改變就可以增加商機，因此科技改變對公司而言，只有良性的影響，幾乎沒有負面的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的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辦理任何併購案。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廠之情事。

(九)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 105 年第一季止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廠商有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呼和浩特市京韻有限公司、DESCNTNE LTD.，104 年度占總進貨比例分別為 25.34%、14.81%、11.93%。其中呼和浩特市京韻有限公司係因 104 年 11 月初子公司引進新品牌首次備貨之特殊因素使進貨金額較大，於 104 年 11 月底本公司減少持股後，該公司非本公司之進貨廠商。

雖然本公司向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及 DESCENTE LTD.

合計進貨占比較高，但由於本公司與該廠商簽定一定期間的品牌代理契約，且持續引進其他品牌以降低單一廠商對公司之影響，DESCENTE LTD.及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TD.於 100 年投資本公司，目前對本公司持股分別為 12.49% 及 2.5%，再加上日本品牌代理商間互為家族的理念作法，故進貨集中對本公司所帶來的風險尚可控制。

本公司之銷貨對象為消費大眾，故無銷貨集中之問題。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訴訟及非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本公司於 104/11/2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100.00% 降至 25.69%。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時間	地址	實收資本額 (註)	主要營業項目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93年6月	Offshore Chambers,P.O.Box 217,Apia,Samoa	USD 4,000,000	轉投資
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95年3月	上海市閔行區第七莘路 3011 號 506 室、507室、508室	RMB 28,785,130	各類服裝、紡織品、針織品、手工藝品、休閒鞋、帽、襪、皮具、飾品的批發、零售，自營商品的進出口貿易及其他相關業務

註：本公司於 104/11/2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100.00% 降至 25.69%，由於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增資後，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及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故僅編制其增資前之實收資本額。

3. 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持股情形(註)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李俊良	0	0.00%
	董事	詹新長	0	0.00%
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士杰	0	0.00%
	董事	洪誠惠	0	0.00%
	董事	楊四維	0	0.00%
	監事	詹鴻圖	0	0.00%

註：本公司於 104/11/2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100.00% 降至 25.69%，由於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增資後，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及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故僅編制其增資前之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持股情形。

4.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註)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損)	本期 (損)益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8,345)
滿心（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7,519	(10,894)	(8,345)

註：本公司於 104/11/25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100.00% 降至 25.69%，由於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增資後，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及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故僅編制其 104 年 1~11 月為子公司之相關損益。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俊良



日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三)關係報告書

因本公司非為從屬公司，故無須編制。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 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準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予以審查完畢，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敬請 鑑察。

此 致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李長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準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予以審查完畢，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敬請 鑑察。

此 致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瑛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準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予以審查完畢，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敬請 鑑察。

此 致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戴蔭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 company 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俊良



日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志義



楊衍峰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12.31	%	103.12.31	%	104.12.31	%	103.12.31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2,908	11	179,398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177,768	13	149,304	1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221,987	17	251,460	19	2170 應付帳款	22,014	2	20,154	2
1300 存貨淨額(附註六(三))	573,484	45	586,507	4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7,134	1	5,85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136	-	5,53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89,557	7	97,029	7
	<u>942,515</u>	<u>73</u>	<u>1,022,896</u>	<u>79</u>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221	1	7,31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248	1	14,043	1
						<u>324,942</u>	<u>25</u>	<u>293,700</u>	<u>2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90,555	7	-	-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225,812	17	232,505	1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1,728	-	12,023	1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32,359	3	28,866	3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4,327	-	3,96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161	-	3,21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66,083	6	74,141	6
	<u>351,887</u>	<u>27</u>	<u>264,581</u>	<u>21</u>		<u>72,138</u>	<u>6</u>	<u>90,130</u>	<u>7</u>
						<u>397,080</u>	<u>31</u>	<u>383,330</u>	<u>30</u>
負債總計：									
股 本：									
31100 普通股股本	\$ 546,269	42	546,269	43					
資本公積：									
3210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27,250	10	127,250	10					
保留盈餘：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113,418	9	106,665	8					
33500 未分配盈餘	111,626	8	106,575	8					
其他權益：									
341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1)	-	16,388	1					
						897,322	69	903,647	70
						<u>\$ 1,294,402</u>	<u>100</u>	<u>1,287,477</u>	<u>100</u>
資產總計：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陳建忠

經理人：
新詹

會計主管：

陳建忠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399,914	102	1,367,812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22,088	2	19,521	2
4190	銷貨折讓	2,269	-	2,184	-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四))	1,375,557	100	1,346,10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三))	729,699	53	724,692	54
	營業毛利	645,858	47	621,415	4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22,871	38	496,417	37
6200	管理費用	71,275	5	72,645	5
	營業淨利	594,146	43	569,062	42
		51,712	4	52,35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19,527	1	24,74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	27,872	2	6,62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412)	-	-	-
7050	財務成本	(1,739)	-	(1,728)	-
	稅前淨利	45,248	3	29,645	2
		96,960	7	81,998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6,713	1	14,471	1
	本期淨利	80,247	6	67,527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064)	-	(12,75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11	-	2,16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53)	-	(10,58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22)	-	3,270	-
8391	重分類調整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820)	(2)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13	-	(55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129)	(2)	2,71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482)	(2)	(7,875)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3,765	4	\$ 59,652	4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一))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47		1.24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46		1.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滿心企業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6,269	127,250	101,973	3,134	105,822	14,174	898,622
-	-	-	-	67,527	-	67,527
本期淨利	-	-	-	(10,589)	2,714	(7,8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6,938	2,714	59,65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4,692	-	(4,692)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4,627)	(54,62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546,269	127,250	106,665	3,134	3,134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	-	-	106,575	16,888	903,6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0,247	-	80,2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355)	(18,129)	(26,4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71,894	(18,129)	53,76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753	-	(6,75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0,090)	(60,09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6,269	127,250	113,418	111,626	(1,241)	897,3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新營
新營

經理人：

陳志

會計主管：

陳志

董事長：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	96,960	81,998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8,752	37,909
利息費用	1,739	1,728
利息收入	(1,440)	(2,0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412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96	639
處分投資利益	(24,951)	-
備抵銷貨退回(迴轉)提列數	(48)	1,11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5,660	39,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增加)	(1,874)	(2,192)
(存貨增加)	(30,788)	(3,56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630)	(1,1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3,292)	(6,8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	13,142	3,321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7,662	4,62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031	(9,64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050)	(5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785	(2,2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507)	(9,127)
調整項目合計	11,153	30,2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8,113	112,234
支付之利息	1,409	2,027
支付之利息	(1,609)	(1,760)
支付之所得稅	(16,547)	(13,3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366	99,1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子公司

處分子公司	(26,38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993)	(38,56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929)	7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306)	(37,8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增加	28,289	54,970
償還長期借款	(10,119)	(9,973)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113)	1,287
發放現金股利	(60,090)	(54,6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033)	(8,3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17)	3,3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6,490)	56,2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9,398	123,1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908	179,39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五股區五權六路18號。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各種成衣、針織品製造及買賣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經銷投標報價業務以及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資訊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業	25.69%	100.00%	註1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各類服飾之進出口貿易及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註2

註1：Bidford Holdings Limited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美金1,100千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美金8,39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1,290千元，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

註2：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美金8,39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2,390千元，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未按持股比例認列Bidford Holdings Limited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因而由100.00%降至25.69%，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力，因此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不再併入合併報表。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

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出售尚需投入之銷售費用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　　屋	5年～55年
(2)辦公設備	3年～15年
(3)其他設備	1年～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承租人

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對有約定或依商場實務極有可能發生退回或折讓之銷貨，先以總額認列，於事實發生日或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可能發生之金額，以銷貨退回入帳，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帳列應收帳款減項)。

2.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客戶集點點數，並依點數給予其折扣價格向合併公司購買特定品牌商品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集點點數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予集點點數之金額係參照可按折扣價格購買該品牌商品之權利之公允價值估計。該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折扣金額為基礎，並按預期不會被兌換之比例調整。該等金額應先予以遞延，並俟集點點數實際被兌換且已提供折扣商品以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在此情況下，收入認列金額係以實際已兌換數量相對於預期兌換之全部數量為基礎計算。另，當不再預期集點點數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七)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12.31</u>	<u>103.12.31</u>
庫存現金	\$ 807	886
支票及活期存款	92,863	116,899
定期存款	<u>49,238</u>	<u>61,613</u>
	<u>\$ 142,908</u>	<u>179,39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利率及匯率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12.31</u>	<u>103.12.31</u>
應收票據	\$ 6,148	8,173
應收帳款	226,019	253,446
減：備抵呆帳	(196)	(19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9,984)</u>	<u>(9,963)</u>
	<u>\$ 221,987</u>	<u>251,460</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196	19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6</u>	<u>196</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196	19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6</u>	<u>19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並無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形。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及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十七)。

(三)存貨淨額

	<u>104.12.31</u>	<u>103.12.31</u>
原 物 料	\$ 4,771	5,774
在 製 品	9,585	9,435
製 成 品	1,284	1,249
商 品	<u>557,844</u>	<u>570,049</u>
	<u>\$ 573,484</u>	<u>586,50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銷售成本	\$ 724,648	725,64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215	(2,461)
存貨報廢損失	1,907	1,508
下腳收入	(71)	-
合 計	<u>\$ 729,699</u>	<u>724,69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未按持股比例認列Bidford Holdings Limited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因而由100.00%降至25.69%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其處分利益24,951千元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對Bidford Holdings Limited之剩餘股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仍具重大影響力，適用權益法之會計處理。

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Bidford Holdings Limited及其轉投資公司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384
應收帳款淨額	31,326
存貨淨額	231,449
其他流動資產	12,824
固定資產淨額	726
非流動資產	3,359
應付帳款	(187,549)
其他應付款	(4,275)
其他流動負債	(11,825)
非流動負債	<u>(15,087)</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87,332</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關聯企業	<u>\$ 90,555</u>	-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4.12.31</u>	<u>103.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90,555</u>	-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412)	-
其他綜合損益	<u>(1,241)</u>	-
綜合損益總額	<u>\$ (1,653)</u>	-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9,413	179,013	4,476	62,921	355,823
增 添	-	1,831	295	41,877	44,003
處 分	-	(172)	(2,041)	(30,908)	(33,121)
喪失子公司	-	-	(1,046)	(3,219)	(4,2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	(14)	(2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413</u>	<u>180,672</u>	<u>1,675</u>	<u>70,657</u>	<u>362,417</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9,413	178,520	7,369	41,535	336,837
增 添	-	377	718	51,276	52,371
處 分	-	-	(3,540)	(29,996)	(33,536)
重分類	-	116	(116)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5	106	15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413</u>	<u>179,013</u>	<u>4,476</u>	<u>62,921</u>	<u>355,82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6,915	2,801	23,602	123,318
本年度折舊	-	3,539	856	44,357	48,752
處 分	-	-	(2,013)	(29,912)	(31,925)
喪失子公司	-	-	(885)	(2,654)	(3,5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5)	4	(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0,454</u>	<u>754</u>	<u>35,397</u>	<u>136,60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93,861	5,142	19,229	118,232
本年度折舊	-	3,044	1,048	33,817	37,909
處 分	-	-	(3,414)	(29,483)	(32,897)
重分類	-	10	(10)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5	39	7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6,915</u>	<u>2,801</u>	<u>23,602</u>	<u>123,318</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109,413	80,218	921	35,260	225,812
民國103年1月1日	\$ 109,413	84,659	2,227	22,306	218,605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109,413	82,098	1,675	39,319	232,505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短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4,993	44,719
擔保銀行借款	112,775	104,585
合 計	\$ 177,768	149,304
尚未使用額度	\$ 582,514	610,802
利率區間	0.79%~1.53%	0.79%~1.51%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010	22,12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282)	(10,106)
合 計	\$ 1,728	12,023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1.53%	1.51%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九)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1,483	3,899
一年至五年	280	275
	\$ 1,763	4,174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二至三年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4,928千元及5,505千元。

辦公室及倉庫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十)員 工 福 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634)	(130,8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2,551	73,75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6,083)	(57,067)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0,817	117,1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046	5,45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3,350	(94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432	4,283
－經驗調整數	3,030	9,687
計畫支付之福利	(8,041)	(4,77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8,634	130,817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3,750	72,25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226	1,480
-精算損益	748	27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868	4,5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8,041)	(4,77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2,551	73,750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869	3,1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49	862
	\$ 3,818	3,973
營業成本	\$ 196	214
推銷費用	3,164	3,271
管理費用	458	488
	\$ 3,818	3,973

(4)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25,388	12,631
本期認列	10,064	12,75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35,452	25,388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08%	1.66%
未來薪資增加	0.75%	1.00%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88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6)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6,083千元及57,067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6,450千元及6,274千元或增加6,925千元及6,737千元。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及國外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174千元及15,72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451	14,73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30	-
	<u>15,681</u>	<u>14,73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32	(262)
所得稅費用	<u>\$ 16,713</u>	<u>14,471</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1,711)</u>	<u>(2,16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713)</u>	<u>556</u>
-------------------	-------------------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稅前淨利	<u>\$ 96,960</u>	<u>81,998</u>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397	12,014
不可扣抵之費用	-	21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086	2,242
前期低(高)估	230	-
合計	<u>\$ 16,713</u>	<u>14,471</u>

2. 遷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課稅損失	<u>\$ 2,086</u>	<u>2,242</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 利計畫</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3,966	3,9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947	3,9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3,459)	(3,459)
處分子公司	-	(127)	(12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327</u>	<u>4,327</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 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3,398	3,3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	8	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556	556
匯率影響數	-	4	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966</u>	<u>3,966</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701	19,165	28,8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8)	3,094	2,91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11	-	1,7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54	254
處分子公司	-	(1,381)	(1,381)
匯率影響數	-	(7)	(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34</u>	<u>21,125</u>	<u>32,35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626	18,753	26,379
借記(貸記)損益表	(93)	363	27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168	-	2,168
匯率影響數	-	49	4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9,701</u>	<u>19,165</u>	<u>28,86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Bidford Holdings Limited設立於SAMOA，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按法定稅率(25%)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8,774	38,774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72,852	67,801
	<u>\$ 111,626</u>	<u>106,57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426</u>	<u>13,118</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84%</u>	<u>24.91%</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股數為6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為普通股54,627千股。

1.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如下：

(1)百分之二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百分之三為員工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股利政策及盈餘分配

A.股利政策

為考量本公司之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每股發放現金股利不足1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B.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1,82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1,215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經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1,823千元及1,36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1,215千元及907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無任何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及一〇三年六月六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10	<u>60,090</u>	1.00	<u>54,627</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有關本公司歷年度盈餘分配情形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列入其他權益項下之項目係合併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之累積數。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4年1月1日	\$ 16,888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6,451)
外幣換算差異	(1,67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1)</u>
民國103年1月1日	\$ 14,174
外幣換算差異	2,71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88</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80,247</u>	<u>67,5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4,627	54,627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47</u>	<u>1.2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80,247</u>	<u>67,5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4,627	54,627
員工紅利之影響(註)	209	13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54,836</u>	<u>54,76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46</u>	<u>1.23</u>

註：係假設員工紅利全數以股票方式發放。

(十四)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 1,375,417	1,345,760
遞延收入	140	347
	<u>\$ 1,375,557</u>	<u>1,346,107</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導入一項顧客忠誠計畫，藉以刺激特定品牌商品之銷售。當顧客購買特定品牌商品時，合併公司會給與點數，該點數可以用兌換該品牌商品之折扣。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收入分別為490千元及630千元，該金額為該指定品牌商品原始銷售所收取或可收取對價中，歸屬於已給與但尚未兌換之點數之公允價值。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62千元及2,04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1,440	2,027
權利金收入	13,925	12,689
其 他	<u>4,162</u>	<u>10,031</u>
	\$ 19,527	24,747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4,664	7,9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96)	(639)
其他支出	(547)	(670)
處分投資利益	<u>24,951</u>	-
	\$ 27,872	6,626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 1,739	1,728

(十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104.12.31	103.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2,908	179,398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21,987	251,4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161</u>	<u>3,210</u>
合 計	\$ 368,056	434,068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7,768	149,304
應付款項	39,148	26,006
其他應付款	89,557	97,029
長期借款	1,728	12,02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7,074
合 計	\$ 308,201	301,436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金融機構，應不致於發生信用風險集中之風險，另為減低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損失，而減損損失通常在管理當局預期內。除了合併公司之三大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最重大三家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為應收款項總額之65%及68%，該等應收帳款收現情形良好，合併公司預計不致發生減損損失。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28,705	128,705	121,498	7,207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6,721	67,093	60,165	5,197	1,731	-	-	
有擔保銀行借款	<u>112,775</u>	<u>112,977</u>	<u>112,977</u>	-	-	-	-	
	\$ 308,201	308,775	294,640	12,404	1,731	-	-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23,035	123,035	115,890	7,145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56,742	57,336	39,991	5,194	10,387	1,764	-	
有擔保銀行借款	<u>104,585</u>	<u>104,754</u>	<u>104,754</u>	-	-	-	-	
	\$ 284,362	285,125	260,635	12,339	10,387	1,764	-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41	32.825	73,561	1,636	31.650	51,779
日 圓	23,248	0.2727	6,340	3,252	0.2646	860
人 民 幣	18	4.995	90	2,220	5.092	11,30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03	32.825	19,793	531	31.650	16,806
日 圓	208,940	0.2727	56,978	91,028	0.2646	24,086
人 民 幣	7	4.995	35	2,200	5.092	11,202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1千元及49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台 幣	\$ 4,592	-	8,028	-
人 民 幣	72	5.034	(93)	4.920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09千元及43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6.公允價值資訊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種類如下：

- (1)放款及應收款：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係由總經理室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由約54%及59%係由三家客戶組成。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百貨公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或被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春夏、秋冬兩季採購預算及營業預算，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九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82,514千元及610,802千元。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美元及日圓。

合併公司採用適量承接外幣做為避險方式，並不操作任何衍生性商品，因此匯率變動的風險可控制在一定範圍內，不致對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日圓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十九)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397,080	383,83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2,908)	(179,398)
淨負債	\$ 254,172	204,432
權益總額	\$ 897,322	903,647
負債資本比率	28.33%	22.62%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最終控制者。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	53

合併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銷售價格無其他交易可資比較，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60天，與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無重大差異。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342,690	327,624

合併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價格無其他交易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開立不可撤銷之信用狀、貨到付款及款到發貨。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17,134	5,852
其他應付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240	616
		\$ 18,374	6,468

4.其 他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支付予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權利金支出分別為2,455千元及1,262千元，及相關銷售費用分別為2,069千元及零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485	17,421
退職後福利	161	119
	\$ 16,646	17,540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189,631	191,511
存出保證金	租賃押金	3,161	3,210
		\$ 192,792	194,721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4.12.31	103.12.31
美 金	\$ 3,092	2,540
日 幣	37,627	12,044
歐 元	270	26

(二)或有負債：

- 1.合併公司與A公司簽訂為期五年之商標授權合約，合約期限內，合併公司應按授權產品銷售淨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另依合約規範設有最低支付權利金。
- 2.合併公司與B公司簽訂為期十八年之商標授權合約，合併公司承諾未來合約期間內，將依合約規範支付定額之權利金。
- 3.合併公司分別與C、D公司簽訂為期五年之商標授權合約，合約期間內，合併公司應按授權產品銷售淨額之一定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 4.合併公司與E公司簽訂為期三年之商標授權合約，權利金均已包含於進貨價格內。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349	312,415	331,764	19,453	303,231	322,684
勞健保費用	1,866	31,380	33,246	1,899	30,841	32,740
退休金費用	518	19,474	19,992	513	19,182	19,6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8	16,478	16,936	458	17,091	17,549
折舊費用	947	47,805	48,752	652	37,257	37,90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694人及712人。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 董事直接 或間接持 有之子公 司	進貨	232,994	34%	開立不可 撤銷之信 用狀及貨 到付款	-		16,588	42%
"	Descente Limited	本公司之 董事	"	109,696	16%	"	-		546	1%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滿心企業(股)公司	滿心(上海)貿易有 限公司	1	進貨	558	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方式計算。

註4：交易往來金額未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不予揭露，母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僅揭露母公司之金額。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SAMOA	投資業	124,114	124,114	2,900	25.69%	90,555	100.00%	(10,173)	(8,756)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示。

註2：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減資彌補虧損美金1,10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1))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滿心(上海) 貿易有限公 司	各類服飾之進 出口貿易及銷 售等業務	406,702	(二)	124,114	-	-	124,114	(10,171)	25.69%	100.00%	(11,916)	90,56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24,114	131,300	538,39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限額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千萬，取其較高者。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5：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係滿心企業(股)公司直接投資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之公司。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
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滿心台灣部門及滿心上海部門，滿心台灣部門係於台灣製造及買賣各種服飾、代理產品經銷投標報價業務及進出口貿易等。滿心上海部門係於大陸地區從事各種服飾進出口貿易及銷售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4年度	台灣部門	上海部門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18,551	57,006	-	-	1,375,557
部門間收入	-	513	-	(513)	-
收入總計	\$ 1,318,551	57,519	-	(513)	1,375,557
折舊與攤銷	47,102	1,650	-	-	48,7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1,916)	-	(8,345)	19,849	(412)
應報導部門損益	\$ 96,960	(8,345)	(8,345)	16,690	96,960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90,555	-	-	-	90,555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54,826	167	-	-	54,993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294,402	-	-	-	1,294,402
應報導部門負債	\$ 397,080	-	-	-	397,080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年度	台灣部門	上海部門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90,725	55,382	-	-	1,346,107
部門間收入	-	11,452	-	(11,452)	-
收入總計	\$ 1,290,725	66,834	-	(11,452)	1,346,107
折舊與攤銷	35,110	2,799	-	-	37,90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81,650	(7,466)	(7,813)	15,627	81,998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99,363	-	96,185	(195,548)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6,117	2,447	-	-	38,564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267,379	127,486	96,203	(203,591)	1,287,477
應報導部門負債	\$ 363,732	31,301	-	(11,203)	383,830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513千元及11,452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男 裝	\$ 909,940	869,525
女 裝	421,320	454,576
其 他	44,297	22,006
合 計	\$ 1,375,557	1,346,107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318,351	1,290,655
大陸地區	57,206	55,452
合 計	\$ 1,375,557	1,346,107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225,812	230,246
大陸地區	-	2,259
合　計	\$ 225,812	232,505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其他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A客戶	\$ 294,426	308,360
B客戶	225,295	225,962
C客戶	217,407	257,861
	\$ 737,128	792,18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東儀



會計師：

林竹峰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金額	%	金額
流动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2,908	11	90,032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221,987	17	248,680	20	2170 應付帳款
1300 存貨淨額(附註六(三))	573,484	45	553,947	4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136	-	4,97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u>942,515</u>	<u>73</u>	<u>897,632</u>	<u>71</u>	<u>223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1,248 1 3,743 -
					<u>324,942</u> <u>25</u> <u>279,600</u> <u>22</u>
非流动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90,555	7	99,363	8	1,728 - 12,02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225,812	17	230,246	18	4,327 - 3,83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八)	3,161	-	12,660	1	<u>66,083</u> <u>6</u> <u>68,270</u> <u>6</u>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u>32,359</u>	<u>3</u>	<u>27,478</u>	<u>2</u>	<u>72,138</u> <u>6</u> <u>84,132</u> <u>7</u>
	<u>351,887</u>	<u>27</u>	<u>369,747</u>	<u>29</u>	<u>397,080</u> <u>31</u> <u>363,732</u> <u>29</u>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附註六(十一))					
股 本：					
31100 普通股股本	546,269	42	546,269	43	
	資本公積：				
3210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27,250	10	127,250	10	
	保留盈餘：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113,418	9	106,665	9	
33500 未分配盈餘	111,626	8	106,575	8	
	其他權益：				
341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1)	-	16,888	1	
	權益總計				
	<u>負債及權益總計</u>				
	<u>\$ 1,294,402</u>	<u>100</u>	<u>1,267,379</u>	<u>100</u>	<u>1,267,379</u> <u>100</u>

(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金額	%	103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342,908	102		1,312,430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22,088	2		19,521	2	
4190	銷貨折讓	2,269	-		2,184	-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三))	1,318,551	100		1,290,72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三))	687,181	52		685,418	53	
	營業毛利	631,370	48		605,307	47	
592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		237	-	
		631,370	48		605,544	4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05,454	38		482,087	37	
6200	管理費用	60,151	5		57,442	5	
	營業淨利	565,605	43		539,529	42	
		65,765	5		66,01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	17,022	1		14,9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27,828	2		6,96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	(1,739)	-		(1,72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1,916)	(1)		(4,519)	-	
	稅前淨利	31,195	2		15,635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96,960	7		81,650	6	
	本期淨利	16,713	1		14,123	1	
	其他綜合損益：	80,247	6		67,527	5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064)	-		(12,75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11	-		2,16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53)	-		(10,58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22)	-		3,270	-	
8391	重分類調整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820)	(2)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13	-		(55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129)	(2)		2,71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482)	(2)		(7,87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3,765	4		\$ 59,652	5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二))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47			1.24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46			1.2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积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127,250	101,973	3,134	105,822	14,174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46,269	-									898,622
本期淨利	-	-			-	-		67,527	-		67,5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89)	2,714		(7,8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938	2,714		59,65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92	-		(4,69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627)	-		(54,62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134)		3,134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6,269	-	127,250	-	106,665	-		106,575	16,888	903,647	
本期淨利	-	-	-		-	-		80,247	-		80,2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53)	(18,129)		(26,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1,894	(18,129)		53,76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753	-		(6,75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0,090)	-		(60,09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46,269	-	127,250	-	113,418	-		111,626	(1,241)	897,322	

註1：董監酬勞907千元及員工紅利1,361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215千元及員工紅利1,823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6,960	81,6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7,102	35,110
利息費用	1,739	1,728
利息收入	(321)	(1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1,916	4,5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68	513
處分投資利益	(24,951)	-
備抵銷貨退回提列數	(48)	1,11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6,605</u>	<u>42,81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6,672	(5,365)
存貨	(19,468)	(26,400)
其他流動資產	1,636	(2,2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8,840</u>	<u>(33,99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3,189	3,538
其他應付款項	7,142	4,007
其他流動負債	7,505	(3,85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0)	(550)
遞延貸項	-	(2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6,786</u>	<u>2,90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5,626</u>	<u>(31,091)</u>
調整項目合計	<u>72,231</u>	<u>11,721</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u>169,191</u>	<u>93,371</u>
收取之利息	291	172
支付之利息	(1,609)	(1,760)
支付之所得稅	(16,547)	(13,3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1,326</u>	<u>78,4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826)	(36,1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04)	(1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6,530)</u>	<u>(36,2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8,289	54,970
償還長期借款	(10,119)	(9,973)
發放現金股利	(60,090)	(54,6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1,920)</u>	<u>(9,63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2,876	32,5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032	57,5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2,908</u>	<u>90,032</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五股區五權六路18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各種成衣、針織品製造及買賣業務、代理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經銷投標報價業務以及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資訊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出售尚需投入之銷售費用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 屋 | 5年～55年 |
| (2)辦公設備 | 3年～15年 |
| (3)其他設備 | 1.5年～5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承租人

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對有約定或依商場實務極有可能發生退回或折讓之銷貨，先以總額認列，於事實發生日或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可能發生之金額，以銷貨退回入帳，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帳列應收帳款減項)。

2.客戶忠誠計畫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客戶集點點數，並依點數給予其折扣價格向本公司購買特定品牌商品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集點點數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予集點點數之金額係參照可按折扣價格購買該品牌商品之權利之公允價值估計。該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折扣金額為基礎，並按預期不會被兌換之比例調整。該等金額應先予以遞延，並俟集點點數實際被兌換且已提供折扣商品以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在此情況下，收入認列金額係以實際已兌換數量相對於預期兌換之全部數量為基礎計算。另，當不再預期集點點數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庫存現金	\$ 807	876
支票及活期存款	92,863	89,156
定期存款	49,238	-
	\$ 142,908	90,032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利率及匯率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6,148	8,173
應收帳款	226,019	250,666
減：備抵呆帳	(196)	(19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9,984)	(9,963)
	\$ 221,987	248,680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合 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	\$ -	196	19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196	196
103年1月1日餘額	\$ -	196	19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196	196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並無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形。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及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十六)。

(三)存貨淨額

	104.12.31	103.12.31
原 物 料	\$ 4,771	5,774
在 製 品	9,585	9,435
製 成 品	1,284	1,249
商 品	557,844	537,489
	\$ 573,484	553,947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銷售成本	\$ 683,345	683,910
存貨報廢損失	1,907	1,508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000	-
下腳收入	(71)	-
合 計	<u>\$ 687,181</u>	<u>685,418</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	99,363
關聯企業	<u>90,555</u>	-
	<u>\$ 90,555</u>	<u>99,363</u>

1.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其相關資訊如下：

企業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04.12.31	103.12.31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SAMOA	25.69%	100.00%
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各類服飾及鞋品之進出口貿易及銷售等業務	中國上海	25.69%	10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未按持股比例認列Bidford Holdings Limited新增發行之股權，持股比例因而由100.00%降至25.69%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其處分利益24,951千元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對Bidford Holdings Limited之剩餘股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仍具重大影響力，適用權益法之會計處理。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滿心
(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384
應收帳款淨額	31,326
存貨淨額	231,449
其他流動資產	12,824
固定資產淨額	726
非流動資產	3,359
應付帳款	(187,549)
其他應付款	(4,275)
其他流動負債	(11,825)
非流動負債	(15,087)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87,332</u>

2. 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彙總財務資訊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公司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4.12.31</u>	<u>103.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權益 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90,555</u>	<u>99,363</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益	<u>\$ (11,916)</u>	<u>(4,519)</u>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022)	3,270
重分類調整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820)	-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3,713	(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18,129)</u>	<u>2,714</u>
綜合損益總額	<u>\$ (30,045)</u>	<u>(1,805)</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9,413	179,013	3,168	59,824	351,418
增 添	-	1,831	264	41,741	43,836
處 分	-	(172)	(1,757)	(30,908)	(32,83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413</u>	<u>180,672</u>	<u>1,675</u>	<u>70,657</u>	<u>362,417</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9,413	178,520	4,905	35,781	328,619
增 添	-	377	660	48,887	49,924
處 分	-	-	(2,281)	(24,844)	(27,125)
重分類	-	116	(116)	-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413</u>	<u>179,013</u>	<u>3,168</u>	<u>59,824</u>	<u>351,41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6,915	1,760	22,497	121,172
本年度折舊	-	3,539	751	42,812	47,102
處 分	-	-	(1,757)	(29,912)	(31,66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0,454</u>	<u>754</u>	<u>35,397</u>	<u>136,60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93,861	3,158	15,655	112,674
本年度折舊	-	3,044	893	31,173	35,110
處 分	-	-	(2,281)	(24,331)	(26,612)
重分類	-	10	(10)	-	-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6,915</u>	<u>1,760</u>	<u>22,497</u>	<u>121,172</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09,413</u>	<u>80,218</u>	<u>921</u>	<u>35,260</u>	<u>225,812</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09,413</u>	<u>82,098</u>	<u>1,408</u>	<u>37,327</u>	<u>230,246</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09,413</u>	<u>84,659</u>	<u>1,747</u>	<u>20,126</u>	<u>215,945</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4,993	44,719
擔保銀行借款	112,775	104,585
合 計	\$ 177,768	149,304
尚未使用額度	\$ 582,514	610,802
利率區間	0.79%~1.53%	0.79%~1.51%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010	22,12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282)	(10,106)
合 計	\$ 1,728	12,023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1.53%	1.51%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八)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1,483	1,098
一年至五年	280	275
	\$ 1,763	1,37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宿舍及公務車。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2,159千元及1,116千元。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8,634)	(130,81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2,551	73,75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6,083)	(57,067)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0,817	117,1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046	5,45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3,350	(94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432	4,283
—經驗調整數	3,030	9,687
計畫支付之福利	(8,041)	(4,77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8,634	130,817

(2)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3,750	72,25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226	1,480
—精算損益	748	27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868	4,5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8,041)	(4,77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2,551	73,750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869	3,1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49	862
	\$ 3,818	3,973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96	214
推銷費用	3,164	3,271
管理費用	458	488
	\$ 3,818	3,973

(4)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25,388	12,631
本期認列	10,064	12,75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35,452	25,388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08%	1.66%
未來薪資增加	0.75%	1.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88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6)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6,083千元及57,067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6,450千元及6,274千元或增加6,925千元及6,737千元。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14,250千元及14,13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451	14,73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30	-
	<u>15,681</u>	<u>14,73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32	(610)
所得稅費用	<u>\$ 16,713</u>	<u>14,12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711)</u>	<u>(2,16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713)</u>	<u>556</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稅前淨利	<u>\$ 96,960</u>	<u>81,65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483	13,880
不可扣抵之費用	-	243
前期高低估	230	-
合 計	<u>\$ 16,713</u>	<u>14,123</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3,839	3,83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947	3,9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3,459)	(3,45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4,327	4,327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3,008	3,008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75	27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556	55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3,839	3,8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701	17,777	27,47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8)	3,094	2,91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11	-	1,7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254	25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1,234	21,125	32,359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626	16,798	24,424
(借記)貸記損益表	(93)	979	88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168	-	2,168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701	17,777	27,478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8,774	38,774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72,852	67,801
	<u>\$ 111,626</u>	<u>106,57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1,426</u>	<u>13,118</u>
	<u>104年度(預計)</u>	<u>103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84%</u>	<u>24.91%</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股數為6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為普通股54,627千股。

1.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如下：

(1)百分之二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百分之三為員工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股利政策及盈餘分配

A.股利政策

為考量本公司之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每股發放現金股利不足1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B.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1,82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1,215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經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1,823千元及1,36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1,215千元及907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無任何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及一〇三年六月六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10	<u>60,090</u>	1.00	<u>54,627</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有關本公司歷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列入其他權益項下之項目係本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之累積數。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4年1月1日	\$ 16,888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6,451)
外幣換算差異	<u>(1,67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1)</u>
民國103年1月1日	\$ 14,174
外幣換算差異	<u>2,714</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88</u>

(十二)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80,247</u>	<u>67,5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54,627</u>	<u>54,62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47</u>	<u>1.2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80,247</u>	<u>67,52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4,627	54,627
員工紅利之影響(註)	209	13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54,836</u>	<u>54,76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46</u>	<u>1.23</u>

註：係假設員工紅利全數以股票方式發放。

(十三)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 1,318,411	1,290,378
遞延收入	140	347
	<u>\$ 1,318,551</u>	<u>1,290,725</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導入一項顧客忠誠計畫，藉以刺激特定品牌商品之銷售。當顧客購買特定品牌商品時，本公司會給與點數，該點數可用以兌換該品牌商品之折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收入分別為490千元及630千元，該金額為該指定品牌商品原始銷售所收取或可收取對價中，歸屬於已給與但尚未兌換之點數之公允價值。

(十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4%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62千元及2,04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321	172
權利金收入	13,925	12,689
其 他	2,776	2,061
	\$ 17,022	14,92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4,592	8,0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68)	(513)
其他支出	(547)	(555)
處分投資利益	24,951	-
	\$ 27,828	6,960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u>\$ 1,739</u>	<u>1,728</u>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u>104.12.31</u>	<u>103.12.3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2,908	90,03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21,987	248,6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	12,660
合計	<u>\$ 368,056</u>	<u>351,372</u>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4.12.31</u>	<u>103.12.31</u>
短期借款	\$ 177,768	149,304
應付帳款	39,148	25,959
其他應付款	89,557	93,276
長期借款	1,728	12,02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1,203
合計	<u>\$ 308,201</u>	<u>291,765</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金融機構，應不致於發生信用風險集中之風險，另為減低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損失，而減損損失通常在管理當局預期內。除了本公司之三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最重大三家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為應收款項總額之65%及69%，該等應收帳款收現情形良好，本公司預計不致發生減損損失。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28,705	128,705	121,498	7,207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6,721	67,093	60,165	5,197	1,731	-	-
有擔保銀行借款	<u>112,775</u>	<u>112,977</u>	<u>112,977</u>	-	-	-	-
	\$ 308,201	308,775	294,640	12,404	1,731	-	-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119,235	119,235	113,378	5,857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56,742	57,336	39,991	5,194	10,387	1,764	-
有擔保銀行借款	<u>104,585</u>	<u>104,754</u>	<u>104,754</u>	-	-	-	-
	\$ 280,562	281,325	258,123	11,051	10,387	1,764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241	32.825	73,561	1,633	31.650	51,684
日 圓	23,248	0.2727	6,340	3,066	0.2646	811
人 民 幣	18	4.995	90	2,220	5.092	11,30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03	32.825	19,793	531	31.650	16,806
日 圓	208,940	0.2727	56,978	90,852	0.2646	24,039
人 民 幣	7	4.995	35	2,200	5.092	11,202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1千元及48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台 銅	104年度		103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 4,592	-	8,028	-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09千元及44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6. 公允價值資訊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種類如下：

- (1) 放款及應收款：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所有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係由總經理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露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約56%及61%係由三家客戶組成。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本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百貨公司。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或被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春夏、秋冬兩季採購預算及營業預算，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九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582,514千元及610,802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美元及日圓。

本公司採用適量承接外幣做為避險方式，並不操作任何衍生性商品，因此匯率變動的風險可控制在一定範圍內，不致對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日圓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負債總額	\$ 397,080	363,73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42,908)</u>	<u>(90,032)</u>
淨負債	<u>\$ 254,172</u>	<u>273,700</u>
權益總額	<u>\$ 897,322</u>	<u>903,647</u>
負債資本比率	<u>28.33%</u>	<u>30.29%</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 558	12,66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u>342,690</u>	<u>327,402</u>
	<u>\$ 343,248</u>	<u>340,063</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價格無其他交易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開立不可撤銷之信用狀及貨到付款。

2.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 流動	子公司	\$ -	<u>11,203</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子公司代本公司收取被授權廠商之保証金。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17,134	5,852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240	616
		\$ 18,374	6,468

4. 其他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支付予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品牌權利金支出分別為2,455千元及1,262千元，及相關銷售費用分別為2,069千元及零元。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717	13,784
退職後福利	107	85
	\$ 14,824	13,86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	\$ 189,631	191,5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租賃押金	3,161	1,457
		\$ 192,792	192,9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4.12.31	103.12.31
美 金	\$ 3,092	2,540
日 幣	37,627	12,044
歐 元	270	26

(二) 或有負債：

- 本公司與A公司簽訂為期五年之商標授權合約，合約期限內，本公司應按授權產品銷售淨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另依合約規範設有最低支付權利金。
- 本公司與B公司簽訂為期十八年之商標授權合約，本公司承諾未來合約期間內，將依合約規範支付定額之權利金。
- 本公司分別與C、D公司簽訂為期五年之商標授權合約，合約期間內，本公司應按授權產品銷售淨額之一定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 本公司與E公司簽訂為期三年之商標授權合約，權利金均已包含於進貨價格內。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9,349	299,894	319,243	19,453	292,507	311,960			
勞健保費用	1,866	29,954	31,820	1,899	29,793	31,692			
退休金費用	518	17,550	18,068	513	17,597	18,1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8	15,829	16,287	458	16,391	16,849			
折舊費用	947	46,155	47,102	652	34,458	35,110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694人及681人。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Hong Kong Descente Tra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 董事直接 或間接持 有之子公 司	進貨	232,994	34%	開立不可 撤銷之信 用狀及貨 到付款	-		16,588	42%
	" Descente Limited	本公司之 董事	"	109,696	16%	"	-		546	1%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SAMOA	投資業	124,114	124,114	2,900	25.69%	90,555	(10,173)	(8,756)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示。

註2：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減資彌補虧損美金1,100千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2(1))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滿心(上海) 貿易有限公 司	各類服飾之 進出口貿易 及銷售等業 務	406,702	(二)	124,114	-	-	124,114	(10,171)	25.69%	(11,916)	90,563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4,114	131,300	538,39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註3：限額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千萬，取其較高者。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5：滿心(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係滿心企業(股)公司直接投資Bidford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之公司。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
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服飾精品之代理與買賣，因此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認為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男 裝	\$ 909,940	867,344
女 裝	388,436	401,373
其 他	<u>20,175</u>	<u>22,008</u>
合 計	<u>\$ 1,318,551</u>	<u>1,290,725</u>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來自外部客戶收入：</u>		
臺 灣	\$ 1,318,356	1,290,725
大陸地區	<u>195</u>	-
合 計	<u>\$ 1,318,551</u>	<u>1,290,725</u>
<u>非流動資產：</u>		
臺 灣	<u>\$ 225,812</u>	<u>230,24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及廠房及設備，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其他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A客戶	\$ 294,426	308,360
B客戶	225,295	225,962
C客戶	<u>217,407</u>	<u>257,861</u>
合 計	<u>\$ 737,128</u>	<u>792,183</u>

滿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俊良



